

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 专家组现场考查工作手册 (2020 版)



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

目 录

第一部分：认证标准及评判依据	6
一、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实施办法（暂行）	6
中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第一级）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中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第二级）	14
中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第三级）	22
小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第一级）	错误!未定义书签。
小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第二级）	31
小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第三级）	39
学前教育专业认证标准（第一级）	错误!未定义书签。
学前教育专业认证标准（第二级）	48
学前教育专业认证标准（第三级）	56
第二部分：进校考查指引	64
一、专家组组长职责	65
二、专家组每日工作清单	错误!未定义书签。
1.专家个人现场考查每日工作清单	错误!未定义书签。
2.专家组组长现场考查每日工作清单	错误!未定义书签。
3.专家个人现场考查每日工作清单	错误!未定义书签。
4.专家组组长现场考查每日工作清单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二、进校考查各项日程	3
1.现场考查工作日程模板（适用于单个专业）	3
2.专家组预备会会议议程（模板）	5
3.专家见面会议程（模板）	8
4.第一天专家组碰头会会议议程（模板）	9
5.第二天专家组碰头会会议议程（模板）	10
6.第三天专家组反馈会议程（模板）	11

7.现场考查工作日程（适用于多专业同时进校）	12
三、认证专家六项考查技术.....	14
（一）深度访谈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二）听课看课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三）考查走访	错误!未定义书签。
（四）文卷审阅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五）问题诊断	错误!未定义书签。
（六）沟通交流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一部分：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 实施办法（暂行）【含标准】

为规范引导师范类专业建设，建立健全教师教育质量保障体系，不断提高教师培养质量，制定本办法。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构建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教师教育质量监测认证体系，分级分类开展师范类专业认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强，全面保障和提升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质量，为培养造就党和人民满意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提供有力支撑。

二、认证理念

认证以“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为基本理念。学生中心，强调遵循师范生成长成才规律，以师范生为中心配置教育资源、组织课程和实施教学；产出导向，强调以师范生的学习效果为导向，对照师范毕业生核心能力素质要求，评价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质量；持续改进，强调对师范类专业教学进行全方位、全过程评价，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教学改进，推动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质量的持续提升。

三、认证原则

1. 建立统一认证体系。发布国家认证标准，做好认证总体规划，实行机构资质认定，规范认证程序要求，开展认证结论审议，构建科学有效的统一认证体系，确保认证过程的

规范性及认证结论的一致性。

2. 注重省部协同推进。教育部和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加强统筹协调，充分发挥专业化教育评估机构作用，形成整体设计、有效衔接、分工明确、分批实施的协同机制，确保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有序开展。

3. 强化高校主体责任。明确高校在专业质量建设方面的主体责任，引导开展师范类专业自我评估，推动建立专业质量持续改进机制，提升专业质量保障能力。

4. 运用多种认证方法。采取常态监测与周期性认证相结合、在线监测与进校考查相结合、定量分析与定性判断相结合、学校举证与专家查证相结合等多种认证方法，多维度、多视角监测评价师范类专业教学质量状况。

四、认证体系

师范类专业实行三级监测认证：

第一级定位于师范类专业办学基本要求监测。依托教师教育质量监测平台，建立基于大数据的师范类专业办学监测机制，对各地各校师范类专业办学基本状况实施动态监测，为学校出具年度监测诊断报告，为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提供监管依据，为社会提供质量信息服务。

第二级定位于师范类专业教学质量合格标准认证。以教师专业标准和教师教育课程标准为引领，推动教师教育内涵式发展，强化教师教学责任和课程目标达成，建立持续改进机制，保证师范类专业教学质量达到国家合格标准要求。

第三级定位于师范类专业教学质量卓越标准认证。建立

健全基于产出的人才培养体系和运行有效的质量持续改进机制，以赶超教师教育国际先进水平为目标，以评促强，追求卓越，打造一流质量标杆，提升教师教育的国际影响力和竞争力。

五、认证标准

结合我国教师教育实际，分类制定中学教育、小学教育、学前教育、职业教育、特殊教育等专业认证标准，作为开展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的基本依据。中学教育、小学教育、学前教育专业认证标准详见附件，职业教育、特殊教育专业认证标准另行发布。

六、认证对象及条件

1. 第一级

经教育部正式备案的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本科专业和经教育部审批的普通高等学校国控教育类专科专业。

2. 第二、三级

第二、三级认证实行自愿申请。有三届以上毕业生的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申请参加第二级认证；有六届以上毕业生并通过第二级认证的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申请参加第三级认证。个别办学历史长、社会认可度高的师范类专业可直接申请参加第三级认证。

七、认证组织实施

1. 教育部发布师范类专业认证实施办法与标准，统筹协调、指导监督认证工作，负责中央部门所属高校相关认证工

作；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本地区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结合地方实际情况制订本地区师范类专业认证实施方案，报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备案后实施。

2. 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以下简称“评估中心”)具体组织实施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包括组织实施第一级监测、第三级认证和中央部门所属高校的二级认证,建设教师教育质量监测系统,建立国家师范类专业认证专家库,提供业务指导等;教育评估机构接受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委托,具体组织实施该省份的第二级认证工作。

3. 教育部成立认证专家委员会,负责认证工作的规划与咨询,对拟承担师范类专业认证的各地教育评估机构进行资质认定,负责认证结论的审定,受理认证结论异议的申诉,负责对认证工作的指导和检查等。认证专家委员会秘书处设在评估中心。

各省份依据实际建立相应的专家组织和认证结论审议机制。

八、认证程序

第一级采取网络平台数据采集方式,对师范类专业办学基本信息进行常态化监测。第二、三级采取专家进校现场考查方式,对师范类专业教学质量状况进行周期性认证,认证程序包括申请与受理、专业自评、材料审核、现场考查、结论审议、结论审定、整改提高等7个阶段。

1. 第一级

高校按要求填报师范类专业有关数据信息。评估中心依

托教师教育质量监测系统，对专业办学的核心数据进行监测、挖掘和分析，并与全国教师管理信息系统、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数据进行比对，建立各级监测指标常模，形成各类监测报告。

2. 第二级

申请与受理。地方所属院校向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委托的教育评估机构提交认证申请。中央部门所属高校向评估中心提交认证申请。教育评估机构依据受理条件进行审核，审核通过的专业，进入自评阶段。

专业自评。高校依据认证标准开展专业自评工作，按要求填报有关数据信息，撰写并提交自评报告。

材料审核。教育评估机构组织专家对专业自评报告和数据分析报告等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的专业，进入现场考查阶段。

现场考查。教育评估机构组建现场考查专家组。专家组在审阅专业自评报告和数据分析报告基础上，通过深度访谈、听课看课、考查走访、查阅文卷、集体评议等方式，特别注重了解毕业生教书育人情况，对专业达成认证标准情况做出评判，向高校反馈考查意见。

结论审议。教育评估机构对现场考查专家组认证结论建议进行审议。

结论审定。教育评估机构将审议结果报教育主管部门同意后，提交教育部认证专家委员会审定。认证结论分为“通过，有效期 6 年”“有条件通过，有效期 6 年”“不通过”三种。认证

结论适时公布。

整改提高。高校依据认证报告进行整改，按要求提交整改报告。教育评估机构组织专家对整改报告进行审查，逾期不提交或整改报告审查不合格，终止认证有效期。

3. 第三级

申请与受理。符合条件的专业所在高校经教育主管部门同意后，可向评估中心提交认证申请。评估中心依据受理条件进行审核，审核通过的专业，进入自评阶段。

专业自评。高校依据认证标准开展专业自评工作，按要求填报有关数据信息，撰写并提交自评报告。

材料审核。评估中心组织专家对专业自评报告和数据分析报告等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的专业，进入现场考查阶段。

现场考查。评估中心组建现场考查专家组。专家组在审阅专业自评报告和数据分析报告基础上，通过深度访谈、听课看课、考查走访、查阅文卷、集体评议等方式，特别注重了解毕业生教书育人情况，对专业达成认证标准情况做出评判，向高校反馈考查意见。

结论审议。评估中心对现场考查专家组认证结论建议进行审议。

结论审定。评估中心将审议结果报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同意后，提交教育部认证专家委员会审定。认证结论分为“通过，有效期 6 年”“有条件通过，有效期 6 年”“不通过”三种。认证结论适时公布。

整改提高。高校依据认证报告进行整改，按要求提交整改报告。评估中心组织专家对整改报告进行审查，逾期不提交或整改报告审查不合格，终止认证有效期。

九、认证结果使用

认证结果为政策制定、资源配置、经费投入、用人单位招聘、高考志愿填报等提供服务和决策参考。

通过第二级认证专业的师范毕业生，可由高校自行组织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工作。所在高校根据教育部关于加强师范生教育实践的意见要求，建立以实习计划、实习教案、听课评课记录、实习总结与考核等为主要内容的师范毕业生教育实习档案袋，通过严格程序组织认定师范毕业生的教育教学实践能力，视同面试合格。

通过第三级认证专业的师范毕业生，可由高校自行组织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和面试工作。所在高校按照国家有关要求开设通识课程、学科专业课程（幼儿园分领域教育基础课程）和教师教育课程等，师范毕业生按照学校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学规定课程并成绩合格、达到毕业要求，视同笔试合格。所在高校根据教育部关于加强师范生教育实践的意见要求，建立以实习计划、实习教案、听课评课记录、实习总结与考核等为主要内容的师范生教育实习档案袋，通过严格程序组织认定师范毕业生的教育教学实践能力，视同面试合格。

十、认证工作保障

开展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不收取申请认证学校任何费用。教育部为师范类专业第一级监测和第三级认证工作的开展提供经费保障，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为本地区师范类专业第二级认证工作的开展提供经费保障。

十一、争议处理

高校如对认证结论有异议，可在收到认证结论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认证专家委员会提出申诉，申诉应以书面形式提出，详细陈述理由，并提供相关支持材料。逾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认证结论。

认证专家委员会受理申诉后，应及时开展调查，并在收到申诉的 60 个工作日内提出处理意见。

十二、认证纪律与监督

认证工作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实施“阳光认证”，认证工作接受教师、学生和社会的监督。

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和评估中心设立监督平台，接受对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的问题反映和举报。

中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

(第二级)

《中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第二级)》是国家对中学教育专业教学质量的合格要求,主要依据国家教育法规和中学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制定。

本标准适用于普通高等学校培养中学教师的本科师范类专业。

一、培养目标

1.1 [目标定位] 培养目标应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面向国家、地区基础教育改革发展和教师队伍建设重大战略需求,落实国家教师教育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学校办学定位。

1.2 [目标内涵] 培养目标内容明确清晰,反映师范生毕业后5年左右在社会和专业领域的发展预期,体现专业特色,并能够为师范生、教师、教学管理人员及其他利益相关方所理解和认同。

1.3 [目标评价] 定期对培养目标的合理性进行评价,并能够根据评价结果对培养目标进行必要修订。评价和修订过程应有利益相关方参与。

二、毕业要求

专业应根据中学教师专业标准,制定明确、公开的毕业要求。毕业要求能够支撑培养目标,并在师范生培养全过程中分解落实。专业应通过评价证明毕业要求的达成。专业制

定的毕业要求应涵盖以下内容:

■ 践行师德

2.1 [师德规范]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增进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思想认同、政治认同、理论认同和情感认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以立德树人为己任。遵守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 具有依法执教意识, 立志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

2.2 [教育情怀] 具有从教意愿, 认同教师工作的意义和专业性, 具有积极的情感、端正的态度、正确的价值观。具有人文底蕴和科学精神, 尊重学生人格, 富有爱心、责任心, 工作细心、耐心, 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

■ 学会教学

2.3 [学科素养] 掌握所教学科的基本知识、基本原理和基本技能, 理解学科知识体系基本思想和方法。了解所教学科与其他学科的联系, 了解所教学科与社会实践的联系, 对学习科学相关知识有一定的了解。

2.4 [教学能力] 在教育实践中, 能够依据所教学科课程标准, 针对中学生身心发展和学科认知特点, 运用学科教学知识和信息技术, 进行教学设计、实施和评价, 获得教学体验, 具备教学基本技能, 具有初步的教学能力和一定的教学研究能力。

■ 学会育人

2.5 [班级指导] 树立德育为先理念, 了解中学德育原理

与方法。掌握班级组织与建设的工作规律和基本方法。能够在班主任工作实践中，参与德育和心理健康教育等教育活动的组织与指导，获得积极体验。

2.6 [综合育人] 了解中学生身心发展和养成教育规律。理解学科育人价值，能够有机结合学科教学进行育人活动。了解学校文化和教育活动的育人内涵和方法，参与组织主题教育和社团活动，对学生进行教育和引导。

■ 学会发展

2.7 [学会反思] 具有终身学习与专业发展意识。了解国内外基础教育改革发展动态，能够适应时代和教育发展需求，进行学习和职业生涯规划。初步掌握反思方法和技能，具有一定创新意识，运用批判性思维方法，学会分析和解决教育教学问题。

2.8 [沟通合作] 理解学习共同体的作用，具有团队协作精神，掌握沟通合作技能，具有小组互助和合作学习体验。

三、课程与教学

3.1 [课程设置] 课程设置应符合中学教师专业标准和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要求，能够支撑毕业要求达成。

3.2 [课程结构] 课程结构体现通识教育、学科专业教育与教师教育有机结合；理论课程与实践课程、必修课与选修课设置合理。各类课程学分比例恰当，通识教育课程中的人文社会与科学素养课程学分不低于总学分的 10%，学科专业课程学分不低于总学分的 50%，教师教育课程达到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规定的学分要求。

3.3 [课程内容] 课程内容注重基础性、科学性、实践性，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师德教育有机融入课程教学中。选用优秀教材，吸收学科前沿知识，引入课程改革和教育研究最新成果、优秀中学教育教学案例，并能够结合师范生学习状况及时更新、完善课程内容。

3.4 [课程实施] 重视课堂教学在培养过程中的基础作用。依据毕业要求制定课程目标和教学大纲，教学内容、教学方法、考核内容与方式应支持课程目标的实现。能够恰当运用案例教学、探究教学、现场教学等方式，合理应用信息技术，提高师范生学习效果。课堂教学、课外指导和课外学习的时间分配合理，技能训练课程实行小班教学，养成师范生自主学习能力和“三字一话”等从教基本功。

3.5 [课程评价] 定期评价课程体系的合理性和课程目标的达成度，并能够根据评价结果进行修订。评价与修订过程应有利益相关方参与。

四、合作与实践

4.1 [协同育人] 与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和中学建立权责明晰、稳定协调、合作共赢的“三位一体”协同培养机制，基本形成教师培养、培训、研究和服务一体化的合作共同体。

4.2 [基地建设] 教育实践基地相对稳定，能够提供合适的教育实践环境和实习指导，满足师范生教育实践需求。每20个实习生不少于1个教育实践基地^[4]。

4.3 [实践教学] 实践教学体系完整，专业实践和教育实践有机结合。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贯通，涵盖师

德体验、教学实践、班级管理实践和教研实践等，并与其他教育环节有机衔接。教育实践时间累计不少于一学期^[2]。学校集中组织教育实习，保证师范生实习期间的上课课时数。

4.4 [导师队伍] 实行高校教师与优秀中学教师共同指导教育实践的“双导师”制度。有遴选、培训、评价和支持教育实践指导教师的制度与措施。“双导师”数量充足，相对稳定，责权明确，有效履职。

4.5 [管理评价] 教育实践管理较为规范，能够对重点环节实施质量监控。实行教育实践评价与改进制度。依据相关标准，对教育实践表现进行有效评价。

五、师资队伍

5.1 [数量结构] 专任教师数量结构能够适应本专业教学和发展的需要，生师比不高于 **18:1**^[5]，硕士、博士学位教师占比一般不低于 **60%**^[9]，高级职称教师比例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8]，且为师范生上课。配足建强教师教育课程教师，其中学科课程与教学论教师原则上不少于 **2** 人^[7]。基础教育一线兼职教师素质良好、队伍稳定，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不低于 **20%**^[10]。

5.2 [素质能力] 遵守高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为人师表，言传身教；以生为本、以学定教，具有较强的课堂教学、信息技术应用和学习指导等教育教学能力；勤于思考，严谨治学，具有一定的学术水平和研究能力。具有职前养成和职后发展一体化指导能力，能够有效指导师范生发展与职业规划。师范生对本专业专任教师、兼职教师师德和教学具有较高的

满意度。

5.3 [实践经历] 教师教育课程教师熟悉中学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和中学教育教学工作，至少有一年中学教育服务经历^[18]，其中学科课程与教学论教师具有指导、分析、解决中学教育教学实际问题的能力，并有一定的基础教育研究成果。

5.4 [持续发展] 制定并实施教师队伍建设规划。建立教师培训和实践研修制度。建立专业教研组织，定期开展教研活动。建立教师分类评价制度，合理制定学科课程与教学论等教师教育实践类课程教师评价标准，评价结果与绩效分配、职称评聘挂钩。探索高校和中学“协同教研”“双向互聘”“岗位互换”等共同发展机制。

六、支持条件

6.1 [经费保障] 专业建设经费满足师范生培养需求，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生均拨款总额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不低于 13%^{[11][12][13]}，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生均教育实践经费支出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14]。教学设施设备和图书资料等更新经费有标准和预决算。

6.2 [设施保障] 教育教学设施满足师范生培养要求。建有中学教育专业教师职业技能实训平台，满足“三字一话”、微格教学、实验教学等实践教学需要。信息化教育设施能够适应师范生信息素养培养要求。建有教育教学设施管理、维护、更新和共享机制，方便师范生使用。

6.3 [资源保障] 专业教学资源满足师范生培养需要，数

字化教学资源较为丰富，使用率较高。生均教育类纸质图书不少于 30 册^[15]。建有中学教材资源库和优秀中学教育教学案例库，其中现行中学课程标准和教材每 6 名实习生不少于 1 套。

七、质量保障

7.1 [保障体系] 建立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各主要教学环节有明确的质量要求。质量保障目标清晰，任务明确，机构健全，责任到人，能够有效支持毕业要求达成。

7.2 [内部监控] 建立教学过程质量常态化监控机制，定期对各主要教学环节质量实施监控与评价，保障毕业要求达成。

7.3 [外部评价] 建立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以及基础教育机构、教育行政部门等利益相关方参与的社会评价机制，对培养目标的达成度进行定期评价。

7.4 [持续改进] 定期对校内外的评价结果进行综合分析，能够有效使用分析结果，推动师范生培养质量持续改进和提高。

八、学生发展

8.1 [生源质量] 建立有效的制度措施，能够吸引志愿从教、素质良好的生源。

8.2 [学生需求] 了解师范生发展诉求，加强学情分析，设计兼顾共性要求与个性需求的培养方案与教学管理制度，为师范生发展提供空间。

8.3 [成长指导] 建立师范生指导与服务体系，加强思想

政治教育，能够适时为师范生提供生活指导、学习指导、职业生涯指导、就业创业指导、心理健康指导等，满足师范生成长需求。

8.4 [学业监测] 建立形成性评价机制，监测师范生的学习进展情况，保证师范生在毕业时达到毕业要求。

8.5 [就业质量] 毕业生的初次就业率不低于本地区高校毕业生就业率的平均水平，获得教师资格证书的比例不低于75%^[16]，且主要从事教育工作^[17]。

8.6 [社会声誉] 毕业生社会声誉较好，用人单位满意度较高。

中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

(第三级)

《中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第三级)》是国家对中学教育专业教学质量的卓越要求,主要依据国家教育法规和中学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及教育部关于实施卓越教师培养计划的意见制定。

本标准适用于普通高等学校培养中学教师的本科师范类专业。

一、培养目标

1.1 [目标定位] 培养目标应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面向国家、地区基础教育改革发展和教师队伍建设和重大战略需求,落实国家教师教育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学校办学定位。

1.2 [目标内涵] 培养目标内容明确清晰,反映师范生毕业后5年左右在社会和专业领域的发展预期,体现专业特色和优势,并能够为师范生、教师、教学管理人员及其他利益相关方所理解和认同。

1.3 [目标评价] 定期对培养目标的合理性进行评价,并能根据评价结果对培养目标进行必要修订。评价和修订过程应有利益相关方参与。

二、毕业要求

专业应根据中学教师专业标准,制定明确、公开的毕业要求。毕业要求能够支撑培养目标,并在师范生培养全过程

中分解落实。专业应通过评价证明毕业要求的达成。专业制定的毕业要求应涵盖以下内容：

■ 践行师德

2.1 [师德规范]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进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思想认同、政治认同、理论认同和情感认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立德树人为己任。遵守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具有依法执教意识，立志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

2.2 [教育情怀] 具有从教意愿，认同教师工作的意义和专业性，具有积极的情感、端正的态度、正确的价值观。具有人文底蕴和科学精神，尊重学生人格，富有爱心、责任心、事业心，工作细心、耐心，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

■ 学会教学

2.3 [知识整合] 扎实掌握学科知识体系、思想与方法，重点理解和掌握学科核心素养内涵；了解跨学科知识；对学习科学相关知识能理解并初步运用，能整合形成学科教学知识。初步习得基于核心素养的学习指导方法和策略。

2.4 [教学能力] 理解教师是学生学习和发展的促进者。依据学科课程标准，在教育实践中，能够以学习者为中心，创设适合的学习环境，指导学习过程，进行学习评价。

2.5 [技术融合] 初步掌握应用信息技术优化学科课堂教学的方法技能，具有运用信息技术支持学习设计和转变学生学习方式的初步经验。

■ 学会育人

2.6 [班级指导] 树立德育为先理念。了解中学德育原理与方法，掌握班级组织与建设的工作规律与基本方法。掌握班集体建设、班级教育活动组织、学生发展指导、综合素质评价、与家长及社区沟通合作等班级常规工作要点。能够在班主任工作实践中，参与德育和心理健康教育等教育活动的组织与指导，获得积极体验。

2.7 [综合育人] 具有全程育人、立体育人意识，理解学科育人价值，了解学校文化和教育活动的育人内涵和方法。能够在教育实践中将知识学习、能力发展与品德养成相结合，自觉在学科教学中有机进行育人活动，积极参与组织主题教育和社团活动，对学生进行有效的教育和引导。

■ 学会发展

2.8 [自主学习] 具有终身学习与专业发展意识。了解专业发展核心内容和发展阶段路径，能够结合就业愿景制订自身学习和专业发展规划。养成自主学习习惯，具有自我管理能力。

2.9 [国际视野] 具有全球意识和开放心态，了解国外基础教育改革发展的趋势和前沿动态。积极参与国际教育交流。尝试借鉴国际先进教育理念和经验进行教育教学。

2.10 [反思研究] 理解教师是反思型实践者。运用批判性思维方法，养成从学生学习、课程教学、学科理解等不同角度反思分析问题的习惯。掌握教育实践研究的方法和指导学生科研的技能，具有一定的创新意识和教育教学研究能力。

2.11 [交流合作] 理解学习共同体的作用，具有团队协作精神，掌握沟通合作技能，积极开展小组互助和合作学习。

三、课程与教学

3.1 [课程设置] 课程设置应符合中学教师专业标准和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要求，跟踪对接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前沿，能够支撑毕业要求达成。

3.2 [课程结构] 课程结构体现通识教育、学科专业教育与教师教育深度融合，理论课程与实践课程、必修课与选修课设置合理。各类课程学分比例恰当，通识教育课程中的人文社会与科学素养课程学分不低于总学分的 10%，学科专业课程学分不低于总学分的 50%，教师教育课程达到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规定的学分要求。

3.3 [课程内容] 课程内容注重基础性、科学性、综合性、实践性，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师德教育有机融入课程教学中。选用优秀教材，吸收学科前沿知识，引入课程改革和教育研究最新成果、优秀中学教育教学案例，并能够结合师范生学习状况及时更新、完善课程内容，形成促进师范生主体发展的多样性、特色化的课程文化。

3.4 [课程实施] 重视课堂教学在培养过程中的基础作用。依据毕业要求制定课程目标和教学大纲，教学内容、教学方法、考核内容与方式应支持课程目标的实现。注重师范生的主体参与和实践体验，注重以课堂教学、课外指导提升自主学习能力，注重应用信息技术推进教与学的改革。技能训练课程实行小班教学，形式多样，富有成效，师范生“三字一话”等从教基本功扎实。校园文化活动具有教师教育特色，有利于养成从教信念、专业素养与创新能力。

3.5 [课程评价] 定期评价课程体系的合理性和课程目标的达成度，并能够根据评价结果进行修订。评价与修订过程应有利益相关方参与。

四、合作与实践

4.1 [协同育人] 与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和中学建立权责明晰、稳定协调、合作共赢的“三位一体”协同培养机制，协同制定培养目标、设计课程体系、建设课程资源、组织教学团队、建设实践基地、开展教学研究、评价培养质量，形成教师培养、培训、研究和服务一体化的合作共同体。

4.2 [基地建设] 建有长期稳定的教育实践基地。实践基地具有良好的校风，较强的师资力量、学科优势、管理优势、课程资源优势 and 教改实践优势。每 20 个实习生不少于 1 个教育实践基地，其中，示范性教育实践基地不少于三分之一[4]。

4.3 [实践教学] 实践教学体系完整，专业实践和教育实践有机结合。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递进贯通，涵盖师德体验、教学实践、班级管理实践和教研实践等，并与其他教育环节有机衔接。教育实践时间累计不少于一学期[2]。学校集中组织教育实习，保证师范生实习期间的上课时数和上课类型。

4.4 [导师队伍] 实行高校教师与优秀中学教师共同指导教育实践的“双导师”制度。有遴选、培训、评价和支持教育实践指导教师的制度与措施。“双导师”数量足，水平高，稳定性强，责权明确，协同育人，有效履职。

4.5 [管理评价] 教育实践管理规范，能够对全过程实施质量监控。严格实行教育实践评价与改进制度。具有教育实践标准，采取过程评价与成果考核评价相结合方式，对实践能力和教育教学反思能力进行科学有效评价。

五、师资队伍

5.1 [数量结构] 专任教师数量结构能够适应本专业教学和发展的需要，生师比不高于 16:1^[5]，硕士、博士学位教师占比不低于 80%^[9]，高级职称教师比例高于学校平均水平^[8]，且为师范生上课、担任师范生导师。配足建强教师教育课程教师，其中学科课程与教学论教师原则上不少于 3 人，具有半年以上境外研修经历教师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不低于 20%。基础教育一线的兼职教师队伍稳定，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不低于 20%^[10]，原则上为省市级学科带头人、特级教师、高级教师，能深度参与师范生培养工作。

5.2 [素质能力] 遵守高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为人师表，言传身教；以生为本、以学定教，具有突出的课堂教学、课程开发、信息技术应用和学习指导等教育教学能力；治学严谨，跟踪学科前沿，研究能力和创新能力较强。具有职前养成和职后发展一体化指导能力，能够有效指导师范生发展与职业规划。师范生对本专业专任教师、兼职教师师德和教学具有较高的满意度。

5.3 [实践经历] 教师教育课程教师熟悉中学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和中学教育教学工作，每五年至少有一年中学教育服务经历^[18]，能够指导中学教育教学工作，并

有丰富的基础教育研究成果。

5.4 [持续发展] 制定并实施教师队伍建设规划。教师培训和实践研修机制完善；建立专业教研组织，定期开展教研活动。建立教师分类评价制度，合理制定学科课程与教学论等教师教育实践类课程教师评价标准，评价结果与绩效分配、职称评聘挂钩。高校和中学“协同教研”“双向互聘”“岗位互换”等共同发展机制健全、成效显著。

六、支持条件

6.1 [经费保障] 专业建设经费满足师范生培养需求，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生均拨款总额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不低于 15%^{[11][12][13]}，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高于学校平均水平，生均教育实践经费支出高于学校平均水平^[14]。教学设施设备和图书资料等更新经费有标准和预决算。

6.2 [设施保障] 教育教学设施完备。建有中学教育专业教师职业技能实训平台和在线教学观摩指导平台，满足“三字一话”、微格教学、实验教学、远程见习等实践教学需要。信息化教育设施能够支撑专业教学改革与师范生学习方式转变。教育教学设施管理、维护、更新和共享机制顺畅，师范生使用便捷、充分。

6.3 [资源保障] 专业教学资源及数字化教学资源丰富，使用率高。教育类纸质图书充分满足师范生学习需要^[15]。建有中学教材资源库和优秀中学教育教学案例库，有国内外多种版本中学教材，其中现行中学课程标准和教材每 6 名实习生不少于 1 套。

七、质量保障

7.1 [保障体系] 建立完善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各主要教学环节有清晰明确、科学合理的质量要求。质量保障目标清晰，任务明确，机构健全，责任到人，能够有效支持毕业要求达成。

7.2 [内部监控] 建立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机制并有效执行，运用信息技术对各主要教学环节质量实施全程监控与常态化评价，保障毕业要求达成。

7.3 [外部评价] 建立毕业生持续跟踪反馈机制以及基础教育机构、教育行政部门等利益相关方参与的多元社会评价机制，对培养目标的达成度进行定期评价。

7.4 [持续改进] 定期对校内外的评价结果进行综合分析，能够有效使用分析结果，推动师范生培养质量的持续改进和提高，形成追求卓越的质量文化。

八、学生发展

8.1 [生源质量] 建立符合教师教育特点的制度措施，能够吸引乐教、适教的优秀生源。

8.2 [学生需求] 充分了解师范生发展诉求，加强学情分析。设计兼顾共性要求与个性需求的培养方案与教学管理制度，鼓励跨院、跨校选修课程，为师范生的自主选择和发展提供足够的空间。

8.3 [成长指导] 建立完善的师范生指导与服务体系，加强思想政治教育，能够适时为师范生提供生活指导、学习指导、职业生涯规划指导、就业创业指导、心理健康指导等，满足

师范生成长需求，并取得实效。

8.4 [学业监测] 建立形成性评价机制，对师范生在整个学习过程中的表现进行跟踪与评估，鼓励师范生自我监测和自我评价，及时形成指导意见和改进策略，保证师范生在毕业时达到毕业要求。

8.5 [就业质量] 毕业生的初次就业率不低于 75%，获得教师资格证书的比例不低于 85%^[16]，且主要从事教育工作^[17]。

8.6 [社会声誉] 毕业生社会声誉好，用人单位满意度高。

8.7 [持续支持] 对毕业生进行跟踪服务，了解毕业生专业发展需求，为毕业生提供持续学习的机会和平台。

小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

(第二级)

《小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第二级)》是国家对小学教育专业教学质量的合格要求,主要依据国家教育法规和小学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制定。

本标准适用于普通高等学校培养小学教师的本、专科小学教育专业。

一、培养目标

1.1[目标定位] 培养目标应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面向国家、地区基础教育改革发展和教师队伍建设重大战略需求,落实国家教师教育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学校办学定位。

1.2[目标内涵] 培养目标内容明确清晰,反映师范生毕业后5年左右在社会和专业领域的发展预期,体现专业特色,并能够为师范生、教师、教学管理人员及其他利益相关方所理解和认同。

1.3[目标评价] 定期对培养目标的合理性进行评价,并能够根据评价结果对培养目标进行必要修订。评价和修订过程应有利益相关方参与。

二、毕业要求

专业应根据小学教师专业标准,制定明确、公开的毕业要求。毕业要求能够支撑培养目标,并在师范生培养全过程

中分解落实。专业应通过评价证明毕业要求的达成。专业制定的毕业要求应涵盖以下内容：

■ 践行师德

2.1[师德规范]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进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思想认同、政治认同、理论认同和情感认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立德树人为己任。遵守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具有依法执教意识，立志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

2.2[教育情怀] 具有从教意愿，认同教师工作的意义和专业性，具有积极的情感、端正的态度、正确的价值观。具有人文底蕴和科学精神，尊重学生人格，富有爱心、责任心、事业心，工作细心、耐心，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

■ 学会教学

2.3[学科素养] 具有一定的人文与科学素养。掌握主教学科的基本知识、基本原理和基本技能，理解学科知识体系基本思想和方法。了解兼教学科的基本知识、基本原理和技能，并具备一定的其他学科基本知识，对学习科学相关知识有一定的了解。了解学科整合在小学教育中的价值，了解所教学科与其他学科的联系，以及与社会实践、小学生生活实践的联系。

2.4[教学能力] 在教育实践中，能够依据所教学科课程标准，针对小学生身心发展和认知特点，运用学科教学知识和信息技术，进行教学设计、实施和评价，获得教学体验，

具备教学基本技能，具有初步的教学能力和一定的教学研究能力。

■ 学会育人

2.5[班级指导] 树立德育为先理念，了解小学德育原理与方法。掌握班级组织与建设的工作规律和基本方法。能够在班主任工作实践中，参与德育和心理健康教育等教育活动的组织与指导，获得积极体验。

2.6[综合育人] 了解小学生身心发展和养成教育规律。理解学科育人价值，能够有机结合学科教学进行育人活动。了解学校文化和教育活动的育人内涵和方法，参与组织主题教育、少先队活动和社团活动，促进学生全面、健康发展。

■ 学会发展

2.7[学会反思] 具有终身学习与专业发展意识。了解国内外基础教育改革发展动态，能够适应时代和教育发展需求，进行学习和职业生涯规划。初步掌握反思方法和技能，具有一定创新意识，运用批判性思维方法，学会分析和解决教育教学问题。

2.8[沟通合作] 理解学习共同体的作用，具有团队协作精神，掌握沟通合作技能，具有小组互助和合作学习体验。

三、课程与教学

3.1 [课程设置] 课程设置应符合小学教师专业标准和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要求，能够支撑毕业要求达成。

3.2[课程结构] 课程结构体现通识教育、学科专业教育与教师教育有机结合；理论课程与实践课程、必修课与选修

课设置合理。各类课程学分比例恰当，通识教育课程中的人文社会与科学素养课程学分不低于总学分的 10%，学科专业课程学分不低于总学分的 35%，教师教育课程达到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规定的学分要求。

3.3 [课程内容] 课程内容体现小学教育的专业性，注重基础性、科学性、实践性，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师德教育有机融入课程教学中。选用优秀教材，吸收学科前沿知识，引入课程改革和教育研究最新成果、优秀小学教育教学案例，并能够结合师范生学习状况及时更新、完善课程内容。

3.4 [课程实施] 重视课堂教学在培养过程中的基础作用。依据毕业要求制定课程目标和教学大纲，教学内容、教学方法、考核内容与方式应支持课程目标的实现。能够恰当运用案例教学、探究教学、现场教学等方式，合理应用信息技术，提高师范生学习效果。课堂教学、课外指导和课外学习的时间分配合理，技能训练课程实行小班教学，养成师范生自主学习能力和“三字一话”等从教基本功。

3.5 [课程评价] 定期评价课程体系的合理性和课程目标的达成度，并能够根据评价结果进行修订。评价与修订过程应有利益相关方参与。

四、合作与实践

4.1 [协同育人] 与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和小学建立权责明晰、稳定协调、合作共赢的“三位一体”协同培养机制，基本形成教师培养、培训、研究和服务一体化的合作共同体。

4.2 [基地建设] 教育实践基地相对稳定，能够提供合适的教育实践环境和实习指导，满足师范生教育实践需求。每20个实习生不少于1个教育实践基地^[4]。

4.3 [实践教学] 实践教学体系完整，专业实践和教育实践有机结合。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贯通，涵盖师德体验、教学实践、班级管理实践和教研实践等，并与其他教育环节有机衔接。教育实践时间累计不少于一学期^[2]。学校集中组织教育实习，保证师范生实习期间的上课课时数。

4.4 [导师队伍] 实行高校教师与优秀小学教师共同指导教育实践的“双导师”制度。有遴选、培训、评价和支持教育实践指导教师的制度与措施。“双导师”数量充足，相对稳定，责权明确，有效履职。

4.5 [管理评价] 教育实践管理较为规范，能够对重点环节实施质量监控。实行教育实践评价与改进制度。依据相关标准，对教育实践表现进行有效评价。

五、师资队伍

5.1 [数量结构] 专任教师数量结构能够适应本专业教学和发展的需要，生师比不高于18:1^[5]，硕士、博士学位教师占比本科一般不低于60%、专科一般不低于30%^[9]，高级职称教师比例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8]，且为师范生上课。配足建强教师教育课程教师，学科专业课程教师能够满足专业教学需要。基础教育一线兼职教师素质良好、队伍稳定，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不低于20%^[10]。

5.2 [素质能力] 遵守高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为人师

表，言传身教；以生为本、以学定教，具有较强的课堂教学、信息技术应用和学习指导等教育教学能力；勤于思考，严谨治学，具有一定的学术水平和研究能力。具有职前养成和职后发展一体化指导能力，能够有效指导师范生发展与职业规划。师范生对本专业专任教师、兼职教师师德和教学具有较高的满意度。

5.3 [实践经历] 教师教育课程教师熟悉小学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和小学教育教学工作，至少有一年小学教育服务经历^[18]。其中学科课程与教学论教师具有指导、分析、解决小学教育教学实际问题的能力，并有一定的基础教育研究成果。

5.4 [持续发展] 制定并实施教师队伍建设规划。建立教师培训和实践研修制度。建立专业教研组织，定期开展教研活动。建立教师分类评价制度，评价结果与绩效分配、职称评聘挂钩。探索高校和小学“协同教研”“双向互聘”“岗位互换”等共同发展机制。

六、支持条件

6.1 [经费保障] 专业建设经费满足师范生培养需求，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生均拨款总额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不低于 13%^{[11][12][13]}，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生均教育实践经费支出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14]。教学设施设备和图书资料等更新经费有标准和预决算。

6.2 [设施保障] 教育教学设施满足师范生培养要求。建有小学教育专业教师职业技能实训平台，满足“三字一话”、

微格教学、实验教学、艺术教育等实践教学需要。信息化教育设施能够适应师范生信息素养培养要求。建有教育教学设施管理、维护、更新和共享机制，方便师范生使用。

6.3[资源保障] 专业教学资源满足师范生培养需要，数字化教学资源较为丰富，使用率较高。生均教育类纸质图书不少于 30 册^[15]。建有小学教材资源库和优秀小学教育教学案例库，其中现行小学课程标准和教材每 6 名实习生不少于 1 套。

七、质量保障

7.1[保障体系] 建立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各主要教学环节有明确的质量要求。质量保障目标清晰，任务明确，机构健全，责任到人，能够有效支持毕业要求达成。

7.2[内部监控] 建立教学过程质量常态化监控机制，定期对各主要教学环节质量实施监控与评价，保障毕业要求达成。

7.3 [外部评价] 建立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以及基础教育机构、教育行政部门等利益相关方参与的社会评价机制，对培养目标的达成度进行定期评价。

7.4 [持续改进] 定期对校内外的评价结果进行综合分析，能够有效使用分析结果，推动师范生培养质量持续改进和提高。

八、学生发展

8.1[生源质量] 建立有效的制度措施，能够吸引志愿从教、素质良好的生源。

8.2 [学生需求] 了解师范生发展诉求，加强学情分析，设计兼顾共性要求与个性需求的培养方案与教学管理制度，为师范生发展提供空间。

8.3 [成长指导] 建立师范生指导与服务体系，加强思想政治教育，能够适时为师范生提供生活指导、学习指导、职业生涯规划指导、就业创业指导、心理健康指导等，满足师范生成长需求。

8.4 [学业监测] 建立形成性评价机制，监测师范生的学习进展情况，保证师范生在毕业时达到毕业要求。

8.5 [就业质量] 毕业生的初次就业率不低于本地区高校毕业生就业率的平均水平，获得教师资格证书的比例不低于 75%^[16]，且主要从事教育工作^[17]。

8.6 [社会声誉] 毕业生社会声誉较好，用人单位评价较高。

小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

(第三级)

《小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第三级)》是国家对小学教育专业教学质量的卓越要求,主要依据国家教育法规和小学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及教育部关于实施卓越教师培养计划的意见制定。

本标准适用于普通高等学校培养小学教师的本、专科小学教育专业。

一、培养目标

1.1[目标定位] 培养目标应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面向国家、地区基础教育改革发展和教师队伍建设重大战略需求,落实国家教师教育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学校办学定位。

1.2[目标内涵] 培养目标内容明确清晰,反映师范生毕业后5年左右在社会和专业领域的发展预期,体现专业特色和优势,并能够为师范生、教师、教学管理人员及其他利益相关方所理解和认同。

1.3[目标评价] 定期对培养目标的合理性进行评价,并能根据评价结果对培养目标进行必要修订。评价和修订过程应有利益相关方参与。

二、毕业要求

专业应根据小学教师专业标准,制定明确、公开的毕业要求。毕业要求能够支撑培养目标,并在师范生培养全过程中分解落实。专业应通过评价证明毕业要求的达成。专业指

定的毕业要求应涵盖以下内容:

■ 践行师德

2.1[师德规范]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进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思想认同、政治认同、理论认同和情感认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立德树人为己任。遵守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具有依法执教意识,立志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

2.2[教育情怀] 具有从教意愿,认同教师工作的意义和专业性,具有积极的情感、端正的态度、正确的价值观。具有人文底蕴和科学精神,尊重学生人格,富有爱心、责任心、事业心,工作细心、耐心,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

■ 学会教学

2.3[知识整合] 具有较好的人文与科学素养。扎实掌握主教学科的知识体系、思想与方法,重点理解和掌握学科核心素养内涵;掌握兼教学科的基本知识、基本原理和技能,了解学科知识体系基本思想和方法;了解小学其他学科基本知识、基本原理和技能,具有跨学科知识结构;对学习科学相关知识能理解并初步应用,能整合形成学科教学知识。初步习得基于核心素养的学习指导方法和策略。

2.4[教学能力] 理解教师是学生学习和发展的促进者。依据学科课程标准,在教育实践中,能够以学习者为中心,创设适合的学习环境,指导学习过程,进行学习评价。具备一定的课程整合与综合性学习设计与实施能力。

2.5 [技术融合] 初步掌握应用信息技术优化学科课堂

教学的方法技能，具有运用信息技术支持学习设计和转变学生学习方式的初步经验。

■ 学会育人

2.6[班级指导] 树立德育为先理念。了解小学德育原理与方法，掌握班级组织与建设的工作规律与基本方法。掌握班集体建设、班级教育活动组织、学生发展指导、综合素质评价、与家长及社区沟通合作等班级常规工作要点。能够在班主任工作实践中，参与德育和心理健康教育等教育活动的组织与指导，获得积极体验。

2.7[综合育人] 树立育人为本的理念，掌握育人基本知识 with 技能，善于抓住教育契机，促进小学生全面和个性发展。理解学科育人价值，在教育实践中，能够结合学科教学进行育人活动。了解学校文化和教育活动的育人内涵和方法。积极参与组织主题教育、少先队活动和社团活动。

■ 学会发展

2.8[自主学习] 具有终身学习与专业发展意识。了解专业发展核心内容和发展阶段路径，能够结合就业愿景制订自身学习和专业发展规划。养成自主学习习惯，具有自我管理能力。

2.9[国际视野] 具有全球意识和开放心态，了解国外基础教育改革发展的趋势和前沿动态。积极参与国际教育交流。尝试借鉴国际先进教育理念和经验进行教育教学。

2.10 [反思研究] 理解教师是反思型实践者。运用批判性思维方法，养成从学生学习、课程教学、学科理解等不同角度反思分析问题的习惯。掌握教育实践研究的方法和指

导学生探究学习的技能，具有一定的创新意识和教育教学研究能力。

2.11 [交流合作] 理解学习共同体的作用，具有团队协作精神，掌握沟通合作技能，积极开展小组互助和合作学习。

三、课程与教学

3.1 [课程设置] 课程设置应符合小学教师专业标准和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要求，跟踪对接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前沿，能够支撑毕业要求达成。

3.2 [课程结构] 课程结构体现通识教育、学科专业教育与教师教育深度融合，理论课程与实践课程、必修课与选修课设置合理。各类课程学分比例恰当，通识教育课程中的人文社会与科学素养课程学分不低于总学分的 10%，学科专业课程学分不低于总学分的 35%，教师教育课程达到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规定的学分要求。

3.3 [课程内容] 课程内容体现小学教育的专业性，注重基础性、科学性、综合性、实践性，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师德教育有机融入课程教学中。选用优秀教材，吸收学科前沿知识，引入课程改革和教育研究最新成果、优秀小学教育教学案例，并能够结合师范生学习状况及时更新、完善课程内容，形成促进师范生主体发展的多样性、特色化的课程文化。

3.4 [课程实施] 重视课堂教学在培养过程中的基础作用。依据毕业要求制定课程目标和教学大纲，教学内容、教学方法、考核内容与方式应能支持课程目标的实现。注重师

范生的主体参与和实践体验，注重以课堂教学、课外指导提升自主学习能力，注重应用信息技术推进教与学的改革。技能训练课程实行小班教学，形式多样，富有成效，师范生“三字一话”等从教基本功扎实。校园文化活动具有教师教育特色，有利于养成从教信念、专业素养与创新能力。

3.5 [课程评价] 定期评价课程体系的合理性和课程目标的达成度，并能够根据评价结果进行修订。评价与修订过程应有利益相关方参与。

四、合作与实践

4.1 [协同育人] 与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和小学建立权责明晰、稳定协调、合作共赢的“三位一体”协同培养机制，协同制定培养目标、设计课程体系、建设课程资源、组织教学团队、建设实践基地、开展教学研究、评价培养质量，形成教师培养、培训、研究和服务一体化的合作共同体。

4.2 [基地建设] 建有长期稳定的教育实践基地。实践基地具有良好的校风，较强的师资力量、学科优势、管理优势、课程资源优势 and 教改实践优势。每 20 个实习生不少于 1 个教育实践基地^[4]，其中，示范性教育实践基地不少于三分之一。

4.3 [实践教学] 实践教学体系完整。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递进贯通，涵盖师德体验、教学实践、班级管理实践和教研实践等，并与其他教育环节有机衔接。教育实践时间累计不少于一学期^[2]。学校集中组织教育实习，保证师范生实习期间的上课时数和上课类型。

4.4 [导师队伍] 实行高校教师与优秀小学教师共同指

导教育实践的“双导师”制度。有遴选、培训、评价和支持教育实践指导教师的制度与措施。“双导师”数量足，水平高，稳定性强，责权明确，协同育人，有效履职。

4.5 [管理评价] 教育实践管理规范，能够对全过程实施质量监控。严格实行教育实践评价与改进制度。具有教育实践标准，采取过程评价与成果考核评价相结合方式，对实践能力和教育教学反思能力进行科学有效评价。

五、师资队伍

5.1 [数量结构] 专任教师数量结构能够适应本专业教学发展的需要，生师比不高于 16:1^[5]，硕士、博士学位教师占比本科一般不低于 80%、专科一般不低于 40%^[9]，高级职称教师比例高于学校平均水平^[8]，且为师范生上课、担任师范生导师。配足建强教师教育课程教师，学科专业课程教师能够满足专业教学需要。本科具有半年以上、专科具有三个月以上境外研修经历教师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不低于 20%，基础教育一线的兼职教师队伍稳定，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不低于 20%^[10]，原则上为省市级学科带头人、特级教师、高级教师，能深度参与师范生培养工作。

5.2 [素质能力] 遵守高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为人师表，言传身教；以生为本、以学定教，具有突出的课堂教学、课程开发、信息技术应用和学习指导等教育教学能力；治学严谨，跟踪学科前沿，研究能力和创新能力较强。具有职前养成和职后发展一体化指导能力，能够有效指导师范生发展与职业规划。师范生对本专业专任教师、兼职教师师德和教学具有较高的满意度。

5.3 [实践经历] 教师教育课程教师熟悉小学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和小学教育教学工作，每五年至少有一年小学教育服务经历^[18]，能够指导小学教育教学工作，并有丰富的基础教育研究成果。

5.4 [持续发展] 制定并实施教师队伍建设规划。教师培训和实践研修机制完善；建立专业教研组织，定期开展教研活动。建立教师分类评价制度，评价结果与绩效分配、职称评聘挂钩。高校和小学“协同教研”“双向互聘”“岗位互换”等共同发展机制健全、成效显著。

六、支持条件

6.1 [经费保障] 专业建设经费满足师范生培养需求，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生均拨款总额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不低于 15%^{[11][12][13]}，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高于学校平均水平，生均教育实践经费支出高于学校平均水平^[14]。教学设施设备和图书资料等更新经费有标准和预决算。

6.2 [设施保障] 教育教学设施完备。建有小学教育专业教师职业技能实训平台和在线教学观摩指导平台，满足“三字一话”、微格教学、实验教学、艺术教育、远程见习等实践教学需要。信息化教育设施能够支撑专业教学改革与师范生学习方式转变。教育教学设施管理、维护、更新和共享机制顺畅，师范生使用便捷、充分。

6.3 [资源保障] 专业教学资源及数字化教学资源丰富，使用率高。教育类纸质图书充分满足师范生学习需要^[15]。建有小学教材资源库和优秀小学教育教学案例库，有国内外多种版本小学教材，其中现行小学课程标准和教材每 6 名

实习生不少于 1 套。

七、质量保障

7.1 [保障体系] 建立完善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各主要教学环节有清晰明确、科学合理的质量要求。质量保障目标清晰，任务明确，机构健全，责任到人，能够有效支持毕业要求达成。

7.2 [内部监控] 建立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机制并有效执行，运用信息技术对各主要教学环节质量实施全程监控与常态化评价，保障毕业要求达成。

7.3 [外部评价] 建立毕业生持续跟踪反馈机制以及基础教育机构、教育行政部门等利益相关方参与的多元社会评价机制，对培养目标的达成度进行定期评价。

7.4 [持续改进] 定期对校内外的评价结果进行综合分析，能够有效使用分析结果，推动师范生培养质量的持续改进和提高，形成追求卓越的质量文化。

八、学生发展

8.1 [生源质量] 建立符合教师教育特点的制度措施，能够吸引乐教、适教的优秀生源。

8.2 [学生需求] 充分了解师范生发展诉求，加强学情分析。设计兼顾共性要求与个性需求的培养方案与教学管理制度，鼓励跨院、跨校选修课程，为师范生的自主选择和发展提供足够的空间。

8.3 [成长指导] 建立完善的师范生指导与服务体系，加强思想政治教育，能够适时为师范生提供生活指导、学习指导、职业生涯规划指导、就业创业指导、心理健康指导等，满足

师范生成长需求，并取得实效。

8.4 [学业监测] 建立形成性评价机制，对师范生在整个学习过程中的表现进行跟踪与评估，鼓励师范生自我监测和自我评价，及时形成指导意见和改进策略，保证师范生在毕业时达到毕业要求。

8.5 [就业质量] 毕业生的初次就业率不低于 75%，获得教师资格证书的比例不低于 85%^[16]，且主要从事教育工作^[17]。

8.6 [社会声誉] 毕业生社会声誉好，用人单位满意度高。

8.7 [持续支持] 对毕业生进行跟踪服务，了解毕业生专业发展需求，为毕业生提供持续学习的机会和平台。

学前教育专业认证标准

(第二级)

《学前教育专业认证标准(第二级)》是国家对学前教育专业教学质量的合格要求,主要依据国家教育法规和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专业教学相关标准制定。

本标准适用于普通高等学校培养幼儿园教师的本、专科学前教育专业。

一、培养目标

1.1[目标定位] 培养目标应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面向国家、地区基础教育改革发展和教师队伍建设重大战略需求,落实国家教师教育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学校办学定位。

1.2[目标内涵] 培养目标内容明确清晰,反映师范生毕业后5年左右在社会和专业领域的发展预期,体现专业特色,并能够为师范生、教师、教学管理人员及其他利益相关方所理解和认同。

1.3[目标评价] 定期对培养目标的合理性进行评价,并能够根据评价结果对培养目标进行必要修订。评价和修订过程应有利益相关方参与。

二、毕业要求

专业应根据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制定明确、公开的毕业要求。毕业要求能够支撑培养目标,并在师范生培养全过

程中分解落实。专业应通过评价证明毕业要求的达成。专业制定的毕业要求应涵盖以下内容：

■ 践行师德

2.1[师德规范]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进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思想认同、政治认同、理论认同和情感认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立德树人为己任。遵守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具有依法执教意识，立志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

2.2[教育情怀] 具有从教意愿，认同教师工作的意义和专业性，具有积极的情感、端正的态度、正确的价值观。具有人文底蕴和科学精神，尊重幼儿人格，富有爱心、责任心，工作细心、耐心，做幼儿健康成长的启蒙者和引路人。

■ 学会教学

2.3[保教知识] 具有一定的科学和人文素养，理解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和学习特点，了解相关学科基本知识，掌握幼儿园教育教学的基本方法和策略，注重知识的联系和整合。

2.4 [保教能力] 能够依据《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和《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根据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和学习特点，运用幼儿保育与教育知识，科学规划一日生活、科学创设环境、合理组织活动。具有观察幼儿、与幼儿谈话并能记录与分析的能力；具有幼儿园活动评价能力。

■ 学会育人

2.5 [班级管理] 掌握幼儿园班级的特点，建立班级秩序与规则，合理规划利用时间与空间，创设良好班级环境，充分利用各种教育资源，建立良好的同伴关系和师幼关系，营造良好班级氛围。为人师表，发挥自身的榜样作用。

2.6 [综合育人] 了解幼儿社会性—情感发展的特点和规律，注重培育幼儿良好意志品质和行为习惯。理解环境育人价值，了解园所文化和一日生活对幼儿发展的价值，充分利用多种教育契机，对幼儿进行教育。综合利用幼儿园、家庭和社区各种资源全面育人。

■ 学会发展

2.7 [学会反思] 具有终身学习与专业发展意识。了解国内外学前教育改革发展动态，能够适应时代和教育发展需求，进行学习和职业生涯规划。初步掌握反思方法和技能，具有一定创新意识，运用批判性思维方法，学会分析和解决问题。

2.8 [沟通合作] 理解学习共同体的作用，具有团队协作精神，掌握沟通合作技能，具有小组互助和合作学习体验。

三、课程与教学

3.1 [课程设置] 课程设置应符合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和专业教学相关标准，能够支撑毕业要求达成。

3.2 [课程结构] 课程结构体现通识教育和专业教育的有机结合；理论课程与实践课程、必修课与选修课设置合理。各类课程学分比例恰当，通识教育课程中的人文社会与

科学素养课程学分不低于总学分的 10%，支撑幼儿园各领域教育的相关课程学分不低于总学分的 20%。教师教育课程达到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规定的学分要求。

3.3 [课程内容] 课程内容体现学前教育的专业性，注重基础性、科学性、综合性和实践性，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师德教育有机融入课程教学中。选用优秀教材，吸收学科前沿知识，引入幼儿园课程改革和幼儿发展与教育研究最新成果、幼儿园优秀教育教学案例，并能够结合师范生学习状况及时更新、完善课程内容。

3.4 [课程实施] 重视课堂教学在培养过程中的基础作用。依据毕业要求制定课程目标和教学大纲，教学内容、教学方法、考核内容与方式应支持课程目标的实现。能够恰当运用案例教学、探究教学、现场教学等方式，合理应用信息技术，提高师范生学习效果。课堂教学、课外指导和课外学习的时间分配合理，技能训练课程实行小班教学，养成师范生自主学习能力和“三字一话”等从教基本功。

3.5 [课程评价] 定期评价课程体系的合理性和课程目标的达成度，并能够根据评价结果进行修订。评价与修订过程应有利益相关方参与。

四、合作与实践

4.1 [协同育人] 与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和幼儿园建立权责明晰、稳定协调、合作共赢的“三位一体”协同培养机制，基本形成教师培养、培训、研究和服务一体化的合作共同体。

4.2 [实践基地] 教育实践基地相对稳定，能够提供合适的教育实践环境和实习指导，满足师范生教育实践需求。每20个实习生不少于1个教育实践基地^[4]。

4.3 [实践教学] 实践教学体系完整，专业实践和教育实践有机结合。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贯通，涵盖师德体验、保教实践、班级管理实践和教研实践等，并与其他教育环节有机衔接。教育实践时间累计不少于一学期^[2]。学校集中组织教育实习，保证师范生实习期间的上课课时数。

4.4 [导师队伍] 实行高校教师与优秀幼儿园教师共同指导教育实践的“双导师”制度。有遴选、培训、评价和支持教育实践指导教师的制度与措施。“双导师”数量充足，相对稳定，责权明确，能够有效履职。

4.5 [管理评价] 教育实践管理较为规范，能够对重点环节实施质量监控。实行教育实践评价与改进制度。依据相关标准，对教育实践表现进行有效评价。

五、师资队伍

5.1 [数量结构] 专任教师数量结构能够适应本专业教学和发展的需要，生师比不高于18:1^[5]。硕士、博士学位教师占比本科一般不低于60%、专科一般不低于30%^[9]，高级职称教师比例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8]，且为师范生上课。幼儿园一线兼职教师素质良好、队伍稳定，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不低于20%^[10]。

5.2 [素质能力] 遵守高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为人师表，言传身教；以生为本、以学定教，具有较强的课堂教学、

信息技术应用和学习指导等教育教学能力；勤于思考，严谨治学，具有一定的学术水平和研究能力。具有职前养成和职后发展一体化指导能力，能够有效指导师范生发展与职业规划。师范生对本专业专任教师、兼职教师师德和教学具有较高的满意度。

5.3 [实践经历] 专业教师熟悉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和幼儿园教育教学工作，至少有一年幼儿园教育服务经历^[18]，具有指导、分析、解决幼儿园教育教学实际问题的能力，并有一定的教学研究成果。

5.4 [持续发展] 制定并实施教师队伍建设规划。建立教师培训和实践研修制度。建立专业教研组织，定期开展教研活动。建立教师分类评价制度，合理制定教师教育实践类课程教师评价标准，评价结果与绩效分配、职称评聘挂钩。探索高校和幼儿园“协同教研”“双向互聘”“岗位互换”等共同发展机制。

六、支持条件

6.1 [经费保障] 专业建设经费满足师范生培养需求，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生均拨款总额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不低于 13%^{[11][12][13]}，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生均教育实践经费支出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14]。教学设施设备和图书资料等更新经费有标准和预决算。

6.2 [设施保障] 教育教学设施满足师范生培养要求。建有学前教育专业教师职业技能实训平台，满足保育实践、实验教学、教学技能训练、艺术技能训练等实践教学需要。信

息化教育设施能够适应师范生信息素养培养要求。建有教育教学设施管理、维护、更新和共享机制，方便师范生使用。

6.3 [资源保障] 专业教学资源满足师范生培养需要，数字化教学资源较为丰富，使用率较高。生均教育类纸质图书不少于 30 册^[15]。建有幼儿园教学资源库和优秀幼儿园教育教学案例库，其中《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3-6 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和教学实习用幼儿园课程方案每 6 名实习生不少于 1 套。

七、质量保障

7.1 [保障体系] 建立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各主要教学环节有明确的质量要求。质量保障目标清晰，任务明确，机构健全，责任到人，能够有效支持毕业要求达成。

7.2 [内部监控] 建立教学过程质量常态化监控机制，定期对各主要教学环节质量实施监控与评价，保障毕业要求达成。

7.3 [外部评价] 建立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以及学前教育机构、教育行政部门等利益相关方参与的社会评价机制，对培养目标的达成度进行定期评价。

7.4 [持续改进] 定期对校内外的评价结果进行综合分析，能够有效使用分析结果，推动师范生培养质量持续改进和提高。

八、学生发展

8.1 [生源质量] 建立有效的制度措施，能够吸引志愿从教、素质良好的生源。

8.2 [学生需求] 了解师范生发展诉求，加强学情分析，设计兼顾共性要求与个性需求的培养方案与教学管理制度，为师范生发展提供空间。

8.3 [成长指导] 建立师范生指导与服务体系，加强思想政治教育，能够适时为师范生提供生活指导、学习指导、职业生涯规划指导、就业创业指导、心理健康指导等，满足师范生成长需求。

8.4 [学业监测] 建立形成性评价机制，监测师范生的学习进展情况，保证师范生在毕业时达到毕业要求。

8.5 [就业质量] 毕业生的初次就业率不低于本地区高校毕业生就业率的平均水平，获得教师资格证书的比例不低于75%^[16]，且主要从事教育工作^[17]。

8.6 [社会声誉] 毕业生社会声誉较好，用人单位满意度较高。

学前教育专业认证标准

(第三级)

《学前教育专业认证标准(第三级)》是国家对学前教育专业教学质量的卓越要求,主要依据国家教育法规和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专业教学相关标准及教育部关于实施卓越教师培养计划的意见制定。

本标准适用于普通高等学校培养幼儿园教师的本、专科学前教育专业。

一、培养目标

1.1[目标定位] 培养目标应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面向国家、地区基础教育改革发展和教师队伍建设重大战略需求,落实国家教师教育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学校办学定位。

1.2[目标内涵] 培养目标内容明确清晰,反映师范生毕业后 5 年左右在社会和专业领域的发展预期,体现专业特色和优势,并能够为师范生、教师、教学管理人员及其他利益相关方所理解和认同。

1.3[目标评价] 定期对培养目标的合理性进行评价,并能根据评价结果对培养目标进行必要修订。评价和修订过程应有利益相关方参与。

二、毕业要求

专业应根据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制定明确、公开的毕

业要求。毕业要求能够支撑培养目标，并在师范生培养全过程中分解落实。专业应通过评价证明毕业要求的达成。专业制定的毕业要求应涵盖以下内容：

■ 践行师德

2.1[师德规范]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进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思想认同、政治认同、理论认同和情感认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立德树人为己任。遵守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具有依法执教意识，立志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

2.2[教育情怀] 具有从教意愿，认同教师工作的意义和专业性，具有积极的情感、端正的态度、正确的价值观。具有人文底蕴和科学精神，尊重幼儿人格，富有爱心、责任心、事业心，工作细心、耐心，做幼儿健康成长的启蒙者和引路人。

■ 学会教学

2.3[保教知识] 掌握通识知识和儿童发展知识，掌握学前教育专业领域知识体系、思想与方法，重点理解和掌握专业领域核心素养内涵；了解领域渗透与知识整合，对学习科学相关知识能理解并初步运用，能综合领会并形成专业领域教学知识。初步习得基于核心素养的学习指导方法和策略。

2.4[保教能力] 理解教师是幼儿学习和发展的促进者。能够依据《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和《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以学习者为中心，根据幼儿身心发展规

律和学习特点，整合各领域的内容，科学规划一日生活，创设教育环境，综合实施教育活动，有针对性地指导学习过程，实施融合教育。有效运用多种方法，进行学习评价。

■ 学会育人

2.5[班级管理] 掌握班级管理、班级教育活动组织、幼儿发展指导、综合素质评价、与家长及社区沟通合作等班级常规工作的方法与要点，研究班级工作的规律。建立良好的班级秩序与规则，合理规划利用时间与空间，创设安全舒适的班级环境，充分利用各种教育资源，建立良好的同伴关系和师幼关系，营造尊重、平等、积极向上的班级氛围。

2.6[综合育人] 树立德育为先理念，掌握幼儿社会性-情感发展的特点和规律，注重培育幼儿良好意志品质和行为习惯，使其获得积极体验。理解环境育人价值，理解园所文化和一日生活对幼儿发展的价值。将社会性-情感教育内容灵活渗透在一日生活之中，通过环境影响感染幼儿。综合利用幼儿园、家庭和社区各种资源全面育人。

■ 学会发展

2.7[自主学习] 具有终身学习与专业发展意识。了解专业发展核心内容和发展阶段路径，能够结合就业愿景制定自身学习和专业发展规划。养成自主学习习惯，具有自我管理能力。

2.8[国际视野] 具有全球意识和开放心态，了解国外学前教育改革发展的趋势和前沿动态。积极参与国际教育交流。尝试借鉴国际先进教育理念和经验进行教育教学。

2.9 [反思研究] 理解教师是反思型实践者。运用批判性思维方法，关注和分析教育实践中的问题。掌握研究幼儿行为和教育教学的方法，具有一定的创新意识和教育教学研究能力。

2.10 [交流合作] 理解学习共同体的作用，具有团队协作精神，掌握沟通合作技能，积极开展小组互助和合作学习。

三、课程与教学

3.1 [课程设置] 课程设置应符合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和专业教学相关标准要求，跟踪对接学前教育改革前沿，能够支撑毕业要求达成。

3.2 [课程结构] 课程结构体现通识教育和专业教育深度融合；理论课程与实践课程，必修课与选修课设置合理，各类课程学分比例恰当，通识教育课程中的人文社会与科学素养课程学分不低于总学分的 10%，支撑幼儿园各领域教育的相关课程学分不低于总学分的 20%^[20]，教师教育课程达到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规定的学分要求。

3.3 [课程内容] 课程内容体现学前教育的专业性，注重基础性、科学性、综合性和实践性，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师德教育有机融入课程教学中。选用优秀教材，吸收学科前沿知识，引入幼儿园课程改革和幼儿发展与教育研究最新成果、优秀幼儿园教育教学案例，并能够结合师范生学习状况及时更新、完善课程内容，形成促进师范生发展的多样性、特色化的课程文化。

3.4 [课程实施] 重视课堂教学在培养过程中的基础作用。依据毕业要求制定课程目标和教学大纲，教学内容、教学方法、考核内容与方式应能支持课程目标的实现。注重师范生的主体参与和实践体验，注重以课堂教学、课外指导提升自主学习能力，注重应用信息技术推进教与学的改革。技能训练课程实行小班教学，形式多样，富有成效，师范生“三字一话”等从教基本功扎实。校园文化活动具有教师教育特色，有利于养成从教信念、专业素养与创新能力。

3.5 [课程评价] 定期评价课程体系的合理性和课程目标的达成度，并能够根据评价结果进行修订。评价与修订过程应有利益相关方参与。

四、合作与实践

4.1 [协同育人] 与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和幼儿园建立权责明晰、稳定协调、合作共赢的“三位一体”协同培养机制，协同制定培养目标、设计课程体系、建设课程资源、组织教学团队、建设实践基地、开展教学研究、评价培养质量，形成教师培养、培训、研究和服务一体化的合作共同体。

4.2 [基地建设] 建有长期稳定的教育实践基地。实践基地具有良好的校风，较强的师资力量、学科优势、管理优势、课程资源优势 and 教改实践优势。每 20 个实习生不少于 1 个教育实践基地，其中，示范性教育实践基地不少于三分之一 [4]。

4.3 [实践教学] 实践教学体系完整，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递进贯通，涵盖师德体验、保教实践、班级管理

理实践和教研实践等，并与其他教育环节有机衔接。教育实践时间累计不少于一学期^[2]。学校集中组织教育实习，保证师范生实习期间的上课课时数。

4.4 [导师队伍] 实行高校教师与优秀幼儿园教师共同指导教育实践的“双导师”制度。有遴选、培训、评价和支持教育实践指导教师的制度与措施。“双导师”数量足，水平高，稳定性强，责权明确，协同育人，有效履职。

4.5 [管理评价] 教育实践管理规范，能够对全过程实施质量监控，严格实行教育实践评价与改进制度。具有教育实践标准，采取过程评价与成果考核评价相结合方式，对实践能力和教育教学反思能力进行科学有效评价。

五、师资队伍

5.1 [数量结构] 专任教师数量结构能够适应本专业教学发展的需要，生师比不高于 **16:1**^[5]。硕士、博士学位教师占比本科一般不低于 **80%**、专科一般不低于 **40%**^[9]，高级职称教师比例高于学校平均水平^[8]，且为师范生上课、担任师范生导师。幼儿园一线兼职教师队伍稳定，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不低于 **20%**^[10]，原则上为省市级学科带头人、特级教师、高级教师，能深度参与师范生培养工作。

5.2 [素质能力] 遵守高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为人师表，言传身教；以生为本、以学定教，具有突出的课堂教学、课程开发、信息技术应用等教育教学能力；治学严谨，跟踪学科前沿，研究能力和创新能力较强，有较丰富的学前教育研究成果。具有职前职后一体化指导能力，能够有效指导师

范生发展与职业规划。师范生对本专业专任教师、兼职教师师德和教学具有较高的满意度。

5.3[实践经历] 专业教师熟悉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和幼儿园教育教学工作，每五年至少有一年幼儿园教育服务经历^[18]，能够指导幼儿园教育教学工作，并有丰富的教学研究成果。

5.4[持续发展] 制定并实施教师队伍建设规划。教师培训和实践研修机制完善；建立专业教研组织，定期开展教研活动。建立合理的教师评价制度，评价结果与绩效分配、职称评聘挂钩。高校和幼儿园“协同教研”“双向互聘”“岗位互换”等共同发展机制健全、成效显著。

六、支持条件

6.1[经费保障] 专业建设经费满足师范生培养需求，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生均拨款总额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不低于 15%^{[11][12][13]}，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高于学校平均水平，生均教育实践经费支出高于学校平均水平^[14]。教学设施设备和图书资料等更新经费有标准和预决算。

6.2[设施保障] 教育教学设施完备。建有学前教育专业教师职业技能实训平台，满足保育实践、营养卫生实践、实验教学、教玩具设计与制作训练、教学技能训练、艺术技能训练等实践教学需要。信息化教育设施能够支撑专业教学改革与师范生学习方式转变。教育教学设施管理、维护、更新和共享机制顺畅，师范生使用便捷、充分。

6.3 [资源保障] 专业教学资源及数字化教学资源丰富，使用率高。教育类纸质图书充分满足师范生学习需要^[15]。建有幼儿园教学资源库和优秀幼儿园教育教学案例库，有国内外多种版本幼儿园教师教学资源，其中《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和教学实习用幼儿园课程方案每6名实习生不少于1套。

七、质量保障

7.1 [保障体系] 建立完善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各主要教学环节有清晰明确、科学合理的质量要求。质量保障目标清晰，任务明确，机构健全，责任到人，能够有效支持毕业要求达成。

7.2 [内部监控] 建立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机制并有效执行，运用信息技术对各主要教学环节质量实施全程监控与常态化评价，保障毕业要求达成。

7.3 [外部评价] 建立毕业生持续跟踪反馈机制以及学前教育机构、教育行政部门等利益相关方参与的多元社会评价机制，对培养目标的达成度进行定期评价。

7.4 [持续改进] 定期对校内外的评价结果进行综合分析，能够有效使用分析结果，推动师范生培养质量的持续改进和提高，形成追求卓越的质量文化。

八、学生发展

8.1 [生源质量] 建立符合学前教育专业特点的制度措施，能够吸引乐教、适教的优秀生源。

8.2 [学生需求] 充分了解师范生发展诉求，加强学情分析。设计兼顾共性要求与个性需求的培养方案与教学管理

制度，鼓励跨院、跨校选修课程，为师范生的自主选择和发展提供足够的空间。

8.3 [成长指导] 建立完善的师范生指导与服务体系，加强思想政治教育，能够适时为师范生提供生活指导、学习指导、职业生涯规划指导、就业创业指导、心理健康指导等，满足师范生成长需求，并取得实效。

8.4 [学业监测] 建立形成性评价机制，对师范生在整个学习过程中的表现进行跟踪与评估，鼓励师范生自我监测和自我评价，及时形成指导意见和改进策略，保证师范生在毕业时达到毕业要求。

8.5 [就业质量] 毕业生的初次就业率不低于 75%，获得教师资格证书的比例不低于 85%^[16]，且主要从事教育工作^[17]。

8.6 [社会声誉] 毕业生社会声誉好，用人单位满意度高。

8.7 [持续支持] 对毕业生进行跟踪服务，了解毕业生专业发展需求，为毕业生提供持续学习的机会和平台。

第二部分：进校考查指引

一、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考查工作基本要求

为聚焦重点、高质量开展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进一步提高认证专家工作质量，现就规范考查工作主要环节，提出以下要求。

一、提前做好自评材料审读

认证考查工作前，专家需仔细审读自评材料，考虑拟深入了解或核查的问题，确定考查重点及拟采取的考查方式，填写《师范类专业认证专家进校前审读材料意见表》。专家组秘书汇总整理，结合专家组碰头会讨论情况，将专家组考查重点与拟采取的考查方式填写于专家组考查报告第二部分“专家组考查重点”中。

二、选择适当的考查方式

根据考查要点，选择适当的考查方式。围绕考查目标，高效开展考查活动。常用认证考查方式与考查要点的对应关系详见附件，通过以上考查方式发现的问题记录于附件表格“发现的问题”一栏。

三、保证考查工作的系统性

专家考查工作需要紧紧围绕“主线”与“底线”要求展开，对于发现的问题要按认证逻辑“主线”进行系统查证，探究问题对达成认证标准存在的影响，确定能否达到认证“底线”要求，避免内容碎片化。如考查“产出导向”培养体系的落实情况，可

通过访谈承担某门课程任务的教师、对该门课程进行听课看课，查阅该门课程的试卷及相关能力的考核资料等系列考查活动，从课程目标设计、课程实施，以及课程考核等全程考查课程对应毕业要求指标点的产出情况。

专家重点考查自身侧重负责的指标项，也鼓励对侧重负责指标项高度相关的指标项进行系统考查，考查发现的问题，对照认证二级指标记录于专家个人考查报告附表中。

四、客观作出结论评判

专家组需要经过充分讨论交流，对二级指标进行逐项评判，并给出整体认证结论建议。对二级指标的评判要客观反映该项指标对照认证标准达成情况。整体认证结论建议与二级指标评判结论 ABC 的个数不直接相关，主要通过聚焦重点、评判专业质量达标和持续改进机制建立的情况作出。

五、高质量完成反馈发言和考查报告

反馈发言重点围绕“主线”与“底线”要求，重点说明专业在质量达标和持续改进方面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切实可行的改进建议。

专家个人考查报告对自身承担侧重考查的指标点要重点撰写，其他相关指标点也鼓励撰写，附件记录表建议随考查活动的进行同步记录。

专家组考查报告需要按要求覆盖全部提及的考查要点，项目管理员负责对专家组报告进行初步的形式审查，对于未全部覆盖

考查要点的报告提醒专家组进行补充完善。

附表:

师范类专业认证专家考查方式与考查要点对照表

考查方式	考查内容	考查要点	发现的问题
考查课程教学与实施	听课看课前先查读考查课程的教学大纲、教案、教学进度表等	课程目标是否支撑毕业要求指标点、是否面向产出	
		教学内容、教学方式方法是否支撑课程目标	
		课程教学中是否落实“学生中心”理念；是否运用案例教学、探究教学、现场教学等深度学习方式；是否合理应用信息技术，提高师范生学习效果	
考查课程考核情况	不少于 2 门课程的试卷或考核及相关材料,包括该门课程的教学大纲、评分标准、试卷成绩单和试卷分析报告等	课程目标是否支撑毕业要求指标点、是否聚集高阶能力	
		指向课程目标的考核评价标准是否科学、完整 课程考核内容和方式与课程目标的一致性，试卷命题的合理性	
		考核评分的合规、合理性，评分与课程考核评价标准的一致性	
		课程考核分析是否指向课程目标达成，问题分析是否系统深入，改进措施是否合理可行	
		试卷命题与评阅是否有规范严谨的审核	
		连续两轮的试卷分析结果是否有区别，是否体现持续改进	
查阅毕业论文	专业毕业论文的教学大纲、评分	专业毕业论文（设计）建设和管理是否对应	

考查方式	考查内容	考查要点	发现的问题
(设计)	标准、学生总体成绩单和评分结果分析报告等 不少于10份毕业论文(设计)	毕业要求指标点制定毕业论文(设计)教学大纲,包括毕业论文(设计)教学目标、选题要求、考核评分标准	
		学生毕业论文(设计)成果是否对相关的毕业要求达成发挥强支撑作用	
		毕业论文的过程指导是否规范、有建设性意见;毕业论文过程管理是否规范	
		毕业论文评分是否合理	
考查实习实践	教育(专业)实践环节的教学大纲、考核评分标准、学生总体考核成绩单和考核结果分析报告,实习实践基地情况或相关材料 不少于10份实习报告	对照毕业要求制定教育(专业)实践教学大纲的情况,教育(专业)实践体系教学大纲是否完备	
		专业教育见习、教育(专业)实习与教育研习等环节的课程目标支撑毕业要求指标点,涵盖师德体验、教学实践、班级管理实践和教研实践等领域	
		依据毕业要求和《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实践要求,制定可衡量的教育(专业)实践表现性考核标准,考核评分符合考核标准,有达成情况评价和改进报告	

二、专家组长职责

专家组长是评估机构选派的进校考查专家组负责人，主要负责认证工作统筹协调、节奏把握、过程管理、纪律监督等。一所高校内多个专业同时进校认证时将分别设置大组长（可由某一专业组组长兼任）和各专业组组长；单个专业认证只设置专业组组长。专家组长承担的具体职责如下：

一、大组长主要职责

大组长主要负责与教育评估机构、各专业组组长沟通协调，把握认证工作质量、认证纪律及各组认证结论一致性。具体包括：

1. 知晓师范类专业认证标准和认证做法；
2. 了解同时进校高校、专业及各专业专家组基本情况；
3. 专家组预备会向各专业专家组全体成员说明多专业同时进校认证专家组的工作形式和任务要求；
4. 认证见面会向学校管理人员、教师等说明现场考查工作目的、工作任务和工作要求；
5. 现场考查过程中随机跟随各专家组进行走访，了解考查情况；
6. 认证结论评议前就各个专业共性问题进行考查，与各专业组组长就共性问题沟通协商，及商讨认证结论评议的原则要求；同时，向各专业组组长说明反馈发言要求；
7. 反馈会代表多专业同时进校认证专家组就进校考查整体

情况进行发言。

二、单个专业组组长主要职责

专业组组长负责本组现场考查工作的统筹协调、节奏进度把握、工作质量监控和认证纪律执行，负责组织好本组反馈会发言和起草《专家组现场考查报告》。

（一）进校考查前

1. 熟知认证标准、认证做法和任务要求；
2. 清楚认证专业、所在学校及专家组成员基本情况；
3. 组织专家审读专业自评材料报告、数据分析报告等；
4. 与评估机构、学校协商专家组进校考查日程安排及认证材料准备事宜。

（二）进校考查中

1. 组织专家组预备会，商定专家组考查重点及详细日程；
2. 组织召开认证见面会及每晚专家组碰头会；
3. 组织开展现场考查活动；
4. 组织认证结论评议会；
5. 组织专家向学校反馈专家认证现场考查意见。

（三）进校考查结束后

1. 起草完成《专家组现场考查报告》并在组内征求意见；
2. 审定并提交《专家组现场考查报告》正式稿。

三、进校考查日程及各类会议议程

1.现场考查工作日程（适用于单个专业）

日期	时间	工作内容	备注
某月某日 (星期几)	全天	专家进校	17:00 前到住地宾馆
	18:00-19:00	自助晚餐	
	19:00-20:30	专家组预备会	与组长沟通确定
某月某日 (星期几)	06:40-07:40	自助早餐	
	08:00-08:30	专家组见面会	若增加专家组集体循证环节, 可考虑时间适当延长
	08:40-09:40	专家组集体考查	与标准相关的教学设施、图书资源等(非必选项, 由专家组与学校商议确定, 考查时长建议不超过1小时)
	09:40-12:00	专家走访、听课看课、访谈、座谈、查阅资料等	
	12:10-13:00	自助午餐	
	14:00-17:30	专家听课看课、走访、访谈、座谈、查阅资料等	
	18:00-19:00	自助晚餐	
	19:30-20:30	专家组碰头会	专家组内部交流第一天考查收获, 总结待考查核实的问题, 根据需要调整第二天考查安排
某月某日 (星期几)	06:40-07:40	自助早餐	
	08:00-12:00	专家听课看课、走访、访谈、座谈、查阅资料等	
	12:10-13:00	自助午餐	
	14:00-16:30	专家听课看课、走访、访谈、座谈、查阅资料等	
	16:30-18:00	专家组结论评议会	1. 对照标准逐项交流讨论考查情况 2. 汇总专家组现场考查结论建议
	18:00-19:00	自助晚餐	
	19:30-21:00	专家组碰头会	交流讨论反馈会发言
某月某日	06:40-07:40	自助早餐	

日期	时间	工作内容	备注
(星期几)	09:00-12:00	专家组现场考查意见反馈会	
	12:10-12:40	自助午餐	
	下午	离校返程	

2. 专家组预备会会议议程（模板）

一、 会议时间

XXXX 年 X 月 X 日， 19:00-20:30

二、 会议地点

XXXX

三、 主持人

专家组组长 XXX

四、 议程安排

1. 教育部评估中心 XX 介绍认证工作任务和要求（20 分钟）
2. 专家组组长说明现场考查的有关要求（15 分钟）
3. 专家组结合审读意见介绍拟考查重点（30 分钟）
4. 专家组商讨进校考查活动安排（20 分钟）
 - （1） 讨论《专家组考查工作日程》
 - （2） 协调考查任务安排及分工

（包括听课看课与试卷和毕业论文调阅，校领导和相关部门走访访谈，学生、教师等人员访谈/座谈，实验室和实习基地走访考查等。）

- （3） 协商其他事宜（5 分钟）

注意事项

一、22:00前，请各位专家提交第二日计划：

《专家现场考查通知单》

注：如计划考查校外基地，请提前做好计划，方便学校安排。

二、第二日（X月X日）上午活动安排：

7:00-7:45 早餐 餐厅自助

7:50 统一出发（7:45 一层大厅集合，请着正装，佩戴胸牌）

8:30 见面会

09:30 集体考查

现场考查规定动作和提交材料清单

一、进校前提交材料

师范类专业认证专家进校前审读材料意见表

二、规定动作“双二双十”

听课看课不少于 2 门；

调阅不少于 2 门课程的试卷和试卷分析报告；

调阅最近一届毕业生的毕业论文（设计）不少于 10 篇，且组长应根据毕业生数量适度提高调阅篇数，保证样本覆盖面；

调阅实习（实践）报告或毕业生教育实习档案袋不少于 10 份。

三、离校后提交材料清单（一报告）

离校后 5 个工作日：《专家个人现场考查报告》、《师范类专业认证专家考查方式与考查要点对照表》

离校后 25 个工作日：《专家组现场考查报告》

3. 专家见面会议程（模板）

一、会议时间

X年X月X日上午 8:30-9:30

二、会议地点

XX厅

三、会议主持人

专家组组长 XXX

四、会议议程

- (一) 8:30-8:35 专家组组长 XX 主持介绍专家组成员；
- (二) 8:35-8:45 XX 师范大学 XX 校长介绍学校领导及参会人员；
- (三) 8:45-9:05 专家组组长就专业认证工作进行说明；
- (四) 9:05-9:20 专业负责人 XX 就专业自评材料进行补充说明。

4. 第一天专家组碰头会会议议程（模板）

一、 会议时间

第二天晚上 19:00-20:00

二、 会议地点

XX 厅

三、 主持人

专家组组长：XX 大学 XXX

四、 议程安排

1. 简要交流当天考查新发现的亮点和成绩；
2. 对照标准逐条交流查证中发现的问题, 拾遗补缺；
3. 商议明确或调整第二天考查活动计划和方式方法。

5. 第二天专家组碰头会会议议程（模板）

一、会议时间

XX 年 X 月 X 日，14:30-17:00

四、会议地点

XXX 厅

五、主持人

专家组组长：XX 大学 XXX

四、议程安排

1. 对照 39 个(或 42 个、43 个)二级指标逐条讨论评议；
 - 交流商议对标发现的问题
 - 交流商议对标准发现的专业建设成绩、亮点和特色（供组长反馈用）
2. 专家组讨论二级指标评判及认证结论建议；
3. 商议专家第二天反馈意见发言思路；
 - 准备从哪个度讲，讲几个问题，提什么建议
 - 拟出反馈发言纲要

6. 第三天专家组反馈会议程（模板）

一、会议时间

X年X月X日上午9:00-11:00

二、会议地点

XXX

三、会议主持人

专家组组长 XX 大学 XXX

四、会议议程

- （一） 9:00-10:30 专家做进校考查意见反馈发言
- （二） 10:30-10:35 专业负责人 XX 教授作表态发言
- （三） 10:35-10:40 XXX 校长作表态发言
- （四） 10:40-10:50 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 XXX 讲话
- （五） 10:50-11:00 教育部教师工作司 XXX 讲话

7.现场考查工作日程（适用于多专业同时进校）

日期	时间	工作内容	备注
某月某日 (星期几)	全天	专家进校	17:00 前到住地宾馆
	18:00-19:00	自助晚餐	
	19:00-19:30	专家组预备会（前半段）	大组长做统一工作要求，强调现场考查任务、方式、方法
	19:30-20:00	专家组预备会（后半段）	专业组长组织内部沟通确定日程、分工、考查重难点，确定个人考查计划
某月某日 (星期几)	06:40-07:40	自助早餐	
	08:00-08:30	专家组见面会（前半段）	若增加专家组集体循证环节，可考虑时间适当延长
	08:30-09:00	专家组见面会（后半段）	可分专业组进行，可各专业依次阐述
	09:00-09:40	专家组集体考查	与标准相关的教学设施、图书资源等（非必选项，由专家组与学校商议确定，考查时长建议不超过1小时）
	09:40-12:00	专家走访、听课看课、访谈、座谈、查阅资料等	
	12:10-13:00	自助午餐	
	14:00-17:30	专家听课看课、走访、访谈、座谈、查阅资料等	
	18:00-19:00	自助晚餐	
	19:30-20:30	各专业专家组碰头会	各专业专家组内部交流第一天考查收获，总结待考查核实的问题，根据需要调整第二天考查安排
	20:30-21:00	组长碰头会	沟通各专业组现场考查情况
某月某日 (星期几)	06:40-07:40	自助早餐	
	08:00-12:00	专家听课看课、走访、访谈、座谈、查阅资料等	
	12:10-13:00	自助午餐	
	14:00-16:30	专家听课看课、走访、访谈、座谈、查阅资料等	

日期	时间	工作内容	备注
	16:30-18:00	各专业专家组结论评议会	1. 对照标准逐项交流讨论考查情况 2. 汇总专家组现场考查结论建议
	18:00-19:00	自助晚餐	
	19:30-21:00	专家组碰头会	集体交流结论评议情况，讨论反馈 会发言
某月某日 (星期几)	06:40-07:40	自助早餐	
	09:00-12:00	专家组现场考查意见反馈会	超过 5 个专业可分时段或分会议室 组织
	12:10-12:40	自助午餐	
	下午	离校返程	

四、认证专家六项考查技术

在认证专家进校前、进校中和离校后三个阶段的工作中，进校开展现场考查是最为重要的环节。现场考查工作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要求认证专家能够掌握并熟练运用认证考查技术，以保证现场考查任务的顺利完成，认证考查技术主要包括深度访谈、听课看课、考查走访、文卷审阅、问题诊断、沟通交流等。

（一）深度访谈

深度访谈是专家与参评专业有关人员通过深入交流，辨析专业办学情况的一种认证技术，是现场考查的基本方法，对专家查证认证材料的真实性、明晰参评专业建设存在的问题及原因等具有重要作用。做好深度访谈应准确把握访谈前准备、访谈中交流和访谈后辨析等环节的要求及技巧。

1. 访谈前的准备工作

在研读参评专业《自评报告》和《专业教学状态数据分析报告》的基础上，专家对参评专业办学的总体情况和对标情况已有一定了解，对专业建设中存在的问题有了初步判断，为了对部分“拿不准、看不透、仍存疑”的问题和数据作进一步的核准、验证，专家在访谈前应做好以下准备工作。

（1）明确访谈目的

访谈前，专家要立足认证标准以及初步分析，明确拟通过深度访谈核实哪些数据与事实，印证哪些判断，了解可能存在哪些问题，不能靠临场发挥。

（2）选择访谈对象

访谈对象应根据访谈目的进行选择，建议在访谈对象选择时注意重心下移，重点访谈以下人员：①学院、专业主要管理人员；②专业核心课程主讲教师和承担专业教学任务的青年教师；③专业基础课承担单位的有关教师；④专业教学实验实训室（平台）、实习基地的教师/教辅人员；⑤辅导员和班主任；⑥不同年级的在校学生；⑦毕业生代表；⑧本地用人单位代表。同时，可根据个人考查工作需要或专家组考查任务安排，选择相关校领导及职能部门负责人。

（3）设计访谈议题

专家应根据前期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结合访谈目的和访谈对象，设计明确而适量的访谈议题，做到紧扣标准、突出重点、聚焦问题，以便在有限的访谈时间内获得有价值的信息。此外，应考虑访谈对象及访谈场景等方面可能存在的变化，适当准备若干个备用议题或话题。

（4）拟定访谈方案

为确保深度访谈效果，专家应根据访谈的主要目的和议题以及访谈对象特点等情况拟定访谈方案，明确访谈内容、方式及侧重点。例如：教师访谈可重点了解教师对专业培养目标及毕业要求的认识和落实情况、教师本人职业发展情况及工作满意度、青年教师培养和成长等情况；学生访谈可重点了解他们对专业培养方案和毕业要求的认知、教师教学水平与方法、学业指导与课外生活体验、职业发展志向与规划等情况，同时应针对入学新生、中年级学生、毕业班学生拟定各有侧重的交流座谈内容。

2. 访谈中的交流工作

为确保访谈效果，提高访谈所获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访谈过程中专家应熟练掌握以下访谈技巧。

(1) 营造轻松氛围，解除博弈心理

要善于营造轻松和谐的谈话氛围，最大限度地取得访谈对象的信任。首先，应尊重访谈对象，把访谈过程作为平等交流的过程。深度访谈贵在一个“访”字（即拜访、走访），因此要求专家淡化身份、放下身段，话语要富有亲和力和感染力，不能咄咄逼人、连续发问，以免引起访谈对象的反感甚至造成紧张气氛；其次，应注意交谈方式，更好地引出访谈议题。特别是对于访谈对象不愿直接回答的一些敏感问题不能简单地发问，可用共同探讨问题的口吻交谈，必要时作一点迂回和铺垫，如：“和我一样，您也长期从事教学一线工作，对核心课程建设有很多经验和感受。您觉得这方面最大的收获和最大的困惑是什么？”；再次，应注意访谈环境的舒适性和私密性，给访谈对象以安全感。尽量选择访谈对象熟悉的环境，与访谈对象单独交流（少开、不开多人参加的座谈会）。

(2) 掌控访谈全局，引导访谈进程

深度访谈是一种指向性、针对性很强的交流与信息核实过程，不是一般的泛泛而谈，其要义在“深”，应适时引导访谈对象对专家提出的问题阐述自己的观点，使专家在访谈中能得到需要的信息并做出准确判断。因此，专家一定要做到对访谈问题心中有数，对谈话内容有的放矢，对谈话进程把控有度，能够始终把握访谈主动权。防止访谈变成漫谈，浪费宝贵的时间，更不能被访谈对象牵着鼻子走，把“我访人”变成“人访我”，偏离访谈主题，降低深度访谈实效。

(3) 悉心倾听陈述，捕捉访谈信息

深度访谈是认证专家“访”、访谈对象“谈”，专家要以倾听为主，把大部分时间留给访谈对象，以保证获得足够的信息量。当然，如果访谈对象过于紧张或过于谨慎，不愿多谈、深谈，可以给与必要的引导或鼓励，例如可以从简要介绍自己学校某些情况和做法谈起，也可以主动肯定参评专业的某些做法和成绩，从而引发访谈对象的共鸣和交流热情。在交谈过程中，应留意和捕捉访谈对象在陈

述中谈及的原定话题之外的其他重要信息，并就相关信息展开深入交流探讨，以发现新的线索。总之，熟练掌握“提问—倾听—捕捉—追问”的技巧可使深度访谈更加高效。

(4) 信息相互印证，确保谈准谈透

在访谈过程中，既要与同一位访谈个体进行不同角度和层面的交流，不断建立信息链接，织出问题“平面网络”，还要从不同访谈对象中对个性问题进行比对，构建问题“立体网络”，印证从单独个体所得的问题和所获的初步结论，保证获取完整信息的同时把问题谈准、谈透。

3. 访谈后的辨析工作

访谈结束后，需要对获得信息进行认真整理、过滤和提炼，并通过横纵比对，达到去伪存真的目的，为客观、准确地辨析问题打好基础。

(1) 汇总梳理，去伪存真

专家不能仅根据访谈对象所说的内容就简单得出结论、做出评判，而应对访谈记录及时整理和归纳，做好信息过滤，剔除明显不合理或关联度不高的内容，凝练出最主要的问题及关键证据。

(2) 横纵比对，形成链条

横向比对指通过比较不同访谈对象对同一问题的看法，找出问题的线索，辨别出问题的轻重程度及可能的成因。但深度访谈仅是证实判断、查找问题的方式之一，还须与其他考查环节、考查方式获得的信息进行综合分析，这就需要纵向对比，以形成有效衔接、相互支撑的信息链条，得出整体性判断。

(二) 听课看课

听课看课是考查课堂教学状况的基本方式，目的是通过实地听课看课了解教师的教学水平、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学生的学习状态和师生互动，教学条件及使用效果等情况，对课程教学质量做出评价，判断课堂教学对毕业要求和学习效果达成的支撑情况。听课看课环节应重点把握好以下三点。

1. 选好课程，突出重点

首先要根据认证标准中毕业要求和课程体系等相关的指标内涵，结合进校前有关材料的审读情况，明确该环节考查目的及拟核查的问题，选择好拟听看的课程。听课看课一般以理论课为主，实验/实践课为辅，重点关注专业核心课和青年教师承担的课程。原则上，听课看课不少于2门，从实际需要看，以3-5门为宜，避免数量不足代表性不强。

2. 听看结合，形式多样

听课看课的方式比较灵活，由专家根据考查需要进行选择。既可以完整听全一节课，也可以随堂观摩，还可以以不进入的教室方式巡查课堂教学，或通过远

程/在线方式听课观课。实验、实习课原则上以看课为主，观察实践课程教学状况并了解实验室和实践教学基地运行管理情况。由于听课看课在形式上多样、时间上具有弹性，为专家多听、多看提供了便利。

3.总体把握，客观评价

一是充分考虑课程的类型和特点，考查和评价课堂教学的对标情况。理论课和实践课两类课程的教学要求与教学质量评价标准存在差异；理论课中的公共课、基础课、专业课，实践课中的实验课与实习课的教学要求与教学质量评价亦各有侧重。专家应根据所选课程的类型和特点，结合参阅课程教学大纲、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办法等材料，通过听课看课着重对课程授课内容和教学方法落实教学大纲、支撑课程目标情况进行评判。

二是紧扣课堂教学中的“学生中心”理念。专家应从学生课堂参与、学习状态、学习效果等多方面考查，了解教师是否积极调动课堂气氛、有效开展师生互动，还是仍就“一言堂”“单声道”；学生群体是否有良好的学习状态，参与理论或实践教学的形式是否多样；学生是否认同教师的“教”，更重要的是考查学生从教师的“教”中“学到了什么”，是否有所收获，理论基础或实践动手能力是否得到了提升。

三是综合考虑各种因素，客观中肯评价课程的教学质量。由于听课看课时间短等因素所限，专家不必在课后立即填写《听课看课总体情况记录表》，更无须立即对课程教学质量下结论，可结合师生访谈、课程试卷分析等途径获得的相关信息作进一步核实和判断，形成更趋于合理的评价结论，在肯定任课教师之所长的同时，中肯地指出问题并提出针对性和适用性强的改进建议。

（三）考查走访

考查走访是指对参评专业及所在学校、学院支撑教学的主要硬件条件（包括校内外实习基地）及管理运行服务方面的实地考察，主要作用是印证和判断参评专业教学条件对人才培养目标，特别是对毕业要求达成的支撑情况。做好考查走访工作，应注意以下几点。

1.明确考查目的，制定考查计划

专家个人考查意向或专家组考查任务安排确定之后，要了解所去部门、教学单位或校内外实习基地的基本信息，明确考查走访所要达到的目的并加以细化，设计好考查环节及考查路线，避免走马观花、费时低效。

2.熟悉考查项目，做到有的放矢

考查项目的重点是参评专业实验实训平台、实习基地、大学生创新创业基地以及在线教学观摩指导平台等，考查内容主要包括场地面积、设施条件配套、维护更新与日常管理、各类设施的使用率等情况。

3.抓住考查要点，增强考查实效

考查走访要抓住“看”“问”“查”三个要点。①看：即留心查看设施规模、场地状况、设备装置条件、安全设施、管理水平等；②问：即随时询问实验实训平台管理模式、经费保证、学生规模、课程设置、教学方法、考核方式、学生感受等；③查：即注意查阅实验实习报告、评分标准、成绩记录、学生活动记录、安全教育记录、设备进出台账等资料。考查中应注意克服重硬轻软的问题，既要关注硬件设施条件，更要关注运行管理、开放使用、安全保障等教学服务软环境的建设情况。此外，应提高考查走访效率，无须花大量时间听取相关汇报或演示。

（四）文卷审阅

文卷审阅是对反映培养效果达成度的重要文卷（如教学档案、支撑材料、毕业论文/设计、试卷、师范生教育实习档案袋等）进行审查阅读的过程。通过文卷审阅可以核实自评报告的客观真实性和课程对毕业要求的支撑情况，了解教师的精力投入和对教师教育的思考和研究，也能检验教学管理和质量保障体系的运行状况，挖掘自评报告中未能反映的有关问题，再结合其他认证技术，精准把握最真实的专业教学情况和学生学习效果，对标准的达成情况做出科学、全面的评判。

专家不仅需要在数量上完成文卷审阅的规定动作，更需结合一定的工作方法，有目的、有思路、有针对性、有效率的开展文卷审阅，常用方法有以下几种：

1.精泛结合法

参评专业提供的教学资料及支撑材料种类多、数量大，涉及教学全过程和各环节，且具有时空双重维度，涵盖课堂教学、实践教学及第二课堂。因此，要从庞杂材料中获取有效信息，必须把握泛读和精读相结合，以泛读为主的审阅原则。该原则强调把握参评专业整体情况，不以个案论高低。一份论文或试卷看得再仔细，也代表不了参评专业的整体水平，只有通过大量的泛读才能发现在少量精读中发现的优点或问题是否具有普遍性，才能看出参评专业的教学管理、教师指导等方面是否到位。因此，文卷审阅需要“点”“面”结合，在查看个例时发现问题，在大样本阅读中寻找规律，在总结归纳后形成客观评价。以调阅毕业论文（设计）为例，通过在选题、质量、管理、指导、答辩各环节查找存在的共性问题，以支撑对毕业生培养质量的整体性判断。

2.纵横串联法

专业依据培养方案设置课程体系、建立教学管理制度、配置与之相适应的教师及各种资源，并通过内部质量保障体系约束和改进教学过程，这就意味着各类教学资料与专业提供的支撑材料之间存在着紧密联系和内在逻辑。专家在审阅文卷时，不能只关注毕业论文（设计）和试卷等产出导向比较强的资料，还应结合

各种过程资料和管理文件等，形成纵横串联的观察网络，由表及里、由此及彼，对相关信息进行综合评判。

从横向来看，各种类型的资料要建立联系。专业提供的文卷包括教学资料、支撑材料、教学管理文件等，专家想要在短时间内获得有效信息，必须在阅读相关材料时，有意识的构建链接，在某一类教学资料中发现问题，需要在其他类资料中进行验证，从而将问题看得更细更透更全面。

就纵向而言，对毕业要求和培养目标逐级支撑。专家要吃透专业认证的核心理念，掌握认证标准的基本架构和设计思路。核实问题时上要着眼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的达成，下要将焦点推进到具体的教学环节和相关原始资料。以产出导向为指引，逐级证明支撑关系是否有效，并从中发现薄弱环节。

3.一致性核验法

对于文卷审阅中发现的问题或者得出的初步判断，不要急于下结论，须进行仔细甄别和系统思考，通过多技术、多环节、多材料进行核查，特别是对不符合整体走向的看法要进行深度分析。所形成的意见要有充足的证据做支撑，防止“管中窥豹”“以偏概全”。可从以下几个角度进行一致性核验：

(1) 多种技术一致性核验

六项技术不是离散的、分离的。例如仅靠文卷审阅很难了解学校、学院层面和教师对专业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深层次的想法，也难以评价学生素质能力的养成、在校期间的获得感和毕业生的职场表现。所以还需要通过深度访谈、听课看课、考查走访等技术，依据现场所见、访谈所听、材料所现的事实与证据，上下贯通，兼收并吸，达到全面考查的目的。

(2) 各类材料一致性核验

专家在查阅资料时提出的疑问，若同类资料无法给出全面的回应，找不到关键成因，或不能触及本质和共性，可以从上位和下位支撑材料中寻找证据，也可在相关联的其他类型材料中获取信息。通过多源比对，相互印证，去伪存真，以帮助专业查找出制约教学工作的主要问题。

(3) 专家之间一致性核验

考虑到专家个人时间精力的有限性，专家组通常会依据专家专业背景、研究方向、个人所长等，对繁重的文卷审阅等任务进行适当分工(甚至前置到进校前)。由于每位专家从不同视角或相同视角的不同层面进行观察，获得的认识和提出的见解不尽相同，故需要专家间就考查思路和想法看法充分交流，尤其对于文卷审阅过程中拿捏不准、判断不定的问题进行集体讨论，博采众长，互通互补，达成共识。

(五) 问题诊断

问题诊断是专家基于认证考查获得的各种信息，在了解和查证问题、分析和诊断问题成因的基础上，提出破解问题“良方”的过程，其主要目的是帮助参评专业及所在学校和学院明晰差距所在、问题之源，进而形成有针对性和实效性的改进措施，促进参评专业的持续发展，并为相关专业提供借鉴。问题诊断是一项要求很高、难度很大、技术性很强的工作，需要多种方法的综合运用，方能达到应有的成效。

1.兼听并收法

问题诊断需要大量的信息作支撑，一方面每位专家要从进校前到进校中广泛搜集、认真阅读并分类使用相关资料；另一方面要多听多记其他专家获得的考查信息，彼此交流和分享各自的认识和看法，从多个关联信息源对个人判断加以佐证或纠偏，提高问题诊断的可靠性。

2.主线贯穿法

即围绕一条主线有重点地考查和剖析专业办学或课程教学情况。例如，选择一门专业核心课程，把审阅课程教学大纲、听任课教师授课、查看课程实验实习报告、调阅课程试卷和相关教师指导的毕业论文（设计）、访谈相应班级学生等考查活动贯穿起来，以获得更加完整的信息，对教学过程及存在问题有更加深入的把握。

3.弱项核实法

对可能成为认证标准要求中弱项的内容，应注意多方核实，防止“以偏概全”，造成误判。例如，认证指标中“有制度和措施强化课堂教学对学生培养的关键作用”往往成为参评专业的弱项，但不能仅凭个人听课看课、查阅教学大纲和试卷等情况下结论，还要了解其他专家的考查信息，并补充搜集相关教材教案、课程教学方法及考核方法改革动态、学生访谈感受等情况加以核实和慎重评判。

4.上下贯通法

上，即通过访谈、走访，从参评学校分管领导以及部门和学院领导那里获取信息；下，即通过访谈或小型座谈会，从一线教师、学生那里获取信息，以做到信息来源的上下贯通、相互印证，提升信息来源的全面性。

5.内外结合法

专业教学的归旨在学生发展，学生学业的进步、就业的实现与职业的发展都离不开社会、用人单位及校友的支持，需要协同育人机制的完善、教学条件的改善、质量保障体系的改进作保障。同时根据产出导向（OBE）认证工作理念的要求，除了对在校学习成果的评价外，社会和用人单位对学生素质和能力的评价以及对毕业要求达成的认可同样重要。因此，只有把校内、校外两方面的考查信息结合起来，才能更好地认识和找准问题，形成更丰富的建议。

(六) 沟通交流

沟通交流指专家个人与参评学校有关人员、用人单位、毕业生以及专家组成员间的交流与协商。沟通交流是否得当、是否有效、是否和谐,对专家组的口碑、专家个人形象及工作成效都有重要影响。

1.与专业及所在学校的沟通交流

首先,应建立平等交流的工作方式。专家既不应该摆架子、高高在上,使自己与参评专业及所在学校变成对立的双方,影响认证工作的顺利开展;也无须处处谦虚,向参评专业及所在学校表达诸如“我是来学习的”态度。平等交流并非指语言上的客气,而在于真诚和就事不就人的工作态度与作风。其次,要根据人群特点采取不同的交流方式和选择不同的交流内容,掌握与学校领导、教师、学生、管理人员等不同对象的谈话技巧,特别要注意与教师和学生两类人群的交流方式,建立起相互信任、轻松交流的氛围。再者,沟通交流应注意不要涉及参评专业及所在学校的办学自主权和内部事务问题,做到“到位而不越位”。

2.与用人单位和毕业生的沟通交流

与用人单位有关人员和毕业生的沟通和交流主要应注意两个问题,一是充分尊重对方,打消疑虑(尤其是毕业生),让他们认同专家组是来共同帮助参评学校及专业建设发展的,而非“挑刺找茬”,从而能够主动配合专家组访谈等工作;二是营造自由、宽松的交流环境,使得他们能敞开心扉,讲出实话和真知灼见,得到更多有价值的信息。

3.与同组专家的沟通交流

由于进校考查时间有限,加之专家个人直接考查内容和项目的有所侧重,故需要专家组成员之间加强信息交流,沟通考查情况,共享考查结果,在互助互鉴中共同完成好认证任务。同时应注意相互尊重,不将自己的意见和观点强加于别人,形成和谐有序的内部工作环境。